

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艾的教育
Ideal Education

主办券商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ESTERN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下重大事项：

一、持续亏损风险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94.90万元、326.95万元及782.07万元，亏损金额分别为-58.73万元、-183.76万元及-145.50万元。

公司正处于业务开拓及投入时期，对“幼儿多元智能成长测评系统”及“家-校-园”科技微平台正在进行研发投入及业务布局，目前公司净利润为负，如未来公司不能有效利用研发投入实现经济价值，并通过规模效应及成本控制手段降低边际成本，则公司面临继续亏损的风险。

二、公司每股净资产较低的风险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662.01万元，合每股净资产为0.95元，低于每股面值1元。如果公司主营业务增长不能达到预期或不能有效控制成本及费用增长，公司在未来可能处于亏损的状态，导致公司每股净资产持续低于1元。

三、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国家对幼儿教育的政策支持以及市场需求不断增长，越来越多的幼教服务企业进入该行业，使得行业竞争加剧。如果公司在产品及服务等方面不能适应激烈的竞争形势，则可能面临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的风险。

四、知识产权受侵害风险

公司的产品和服务是研发人员的智力成果，体现公司的创造力和核心竞争力，商标、著作权以及其他知识产权对公司的存续发展十分重要。假冒或仿冒商标的行为，可能损害或降低公司的品牌价值，因而降低公司的竞争优势或声誉；未经授权便擅自销售、复制、剽窃公司产品和服务的行为，可能会导致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平均价格下降，对公司销售造成一定的冲击。因此，随着公司优秀产品

和服务的不断丰富及其销售规模的持续增长，公司面临着产品、服务以及商业模式受到恶意复制的风险。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炳文及其配偶李瑞华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 91% 的股份，对公司具有绝对控制权。虽然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过控股股东利用其控股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而且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各项制度，从制度安排上避免实际控制人损害其他股东现象的发生，但仍不能排除在本次挂牌后，控股股东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重大经营、财务决策、人事决策等进行控制，从而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可能性。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六、人才流失风险

专业人才是公司的核心资源之一，公司能否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建立起竞争优势主要依赖专业人才的储备。

公司核心骨干员工较为稳定，但是低级别员工的流动性较大，公司虽然通过完善的培训体系加强员工培训以满足为客户提供专业与优质服务的需求，但若员工流失而未能招聘足够数量的员工，或者公司的专业培训未能提供足够专业人才，公司将面临人才紧缺，公司业绩将受到一定影响。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持续亏损风险	3
二、公司每股净资产较低的风险	3
三、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3
四、知识产权受侵害风险	3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4
六、人才流失风险	4
目 录	5
释 义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基本情况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0
三、公司股权结构	12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5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1
六、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21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8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0
九、相关机构情况	3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4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和服务基本情况	34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的流程及方式	41
三、公司业务有关的资源优势	44
四、业务情况	50
五、商业模式及未来发展规划	56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5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1
一、最近两年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71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71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 罚的情况	72
四、公司独立性	73
五、同业竞争情况	74
六、公司最近二年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及相关措施	76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6
八、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78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0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80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06
三、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22
四、报告期公司盈利情况	125
五、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32
六、报告期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138
七、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44
八、现金流量分析	145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45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48
十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148
十二、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49
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49
十四、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150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53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53
二、主办券商声明	154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155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56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57
第六节 附件	158

释 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艾的教育、公司、股份公司	指	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诚科基	指	北京华诚科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艾的教育有限、有限公司	指	北京艾的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京酷	指	北京京酷七色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艾迪乐园	指	艾迪乐园国际教育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艾佑国际	指	北京艾佑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童盟网络	指	童盟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童行童乐	指	北京童行童乐文化有限公司
艾家校网络	指	北京艾家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新爱迪	指	北京新爱迪国际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三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衡会计师、审计机构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伦律师、律师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北京艾的教育科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审计报告》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15】02028号《审计报告》）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IDEAL 管理支持服务体系	指	根据园所的情况和需求，为园所提供包含运营管理、环境创设、品牌美化、课程植入、师资培训、团队打造、招生提费、家长工作、品牌导入、微信运营等一系列模块的系统的 IDEAL 管理支持服务
幼儿多元智能成长测评系统	指	通过对婴幼儿的语言能力、精细动作、大运动能力、社交能力、自理能力、认知能力、数学能力及艺术能力等多方面进行测试，自动出具测评分析报告及相应训练方案的软件系统
“家-校-园”科技微平台	指	是儿童成长和教育产业的微平台，是整合国内外优质教育资源，服务园所、家长、相关儿童产业，集社会之力量和资源共同实现儿童“因材施教、个性化培养”的平台
婴幼儿个性化成长和教育解决方案	指	根据婴幼儿的身高、体重、头围、胸围等生理指标，及语言能力、精细动作、大运动能力等发育指标，为婴幼儿提供喂养要点、护理要点、疾病预防、智力开发、情商培养等指导，帮助婴幼儿身心健康成长和发展
LBS	指	Location Based Services，基于位置的服务，它是通过电信移动运营商的无线电通讯网络（如 GSM 网、CDMA 网）或外部定位方式(如 GPS)获取移动终端用户的位置信息（地理坐标，或大地坐标），在地理信息系统（外语缩写：GIS、外语全称：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平台的支持下，为用户提供相应服务的一种增值业务。
O2O	指	Online to Offline，指将线下的商务机会与互联网结合，让互联网成为线下交易的平台的商业模式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合计与各单项加总数尾不符的情况，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7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炳文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9 年 01 月 21 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	2015 年 9 月 15 日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 3 号楼 A1105 室(德胜园区)
邮编	100029
电话	010-82023025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王琼雁
电子邮箱	idealedu@sina.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685134481W
所属行业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L72 商务服务业”；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1 年修订）国家标准（GB/T4754-2002），公司所属行业为“L（租赁和商务服务业）-L72（商务服务业）-L7239（其他专业咨询）”；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述行业为“L（租赁和商务服务业）-L72（商务服务业）-L7239（其他专业咨询）”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教育咨询（不含中介）；经济贸易咨询；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查；企业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玩具；声乐培训、舞蹈培训；公共关系服务
主营业务	提供婴幼儿个性化成长和教育综合解决方案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艾的教育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股票总量	7,0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月【】日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自愿锁定承诺

1、公司股票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时间和数量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包括张炳文、李瑞华、艾佑国际及童盟网络持有的公司共计 6,370,000 股股票。

《公司章程》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因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发起人在股份公司设立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不可转让。股份公司成立后增发的股份无其他限售安排。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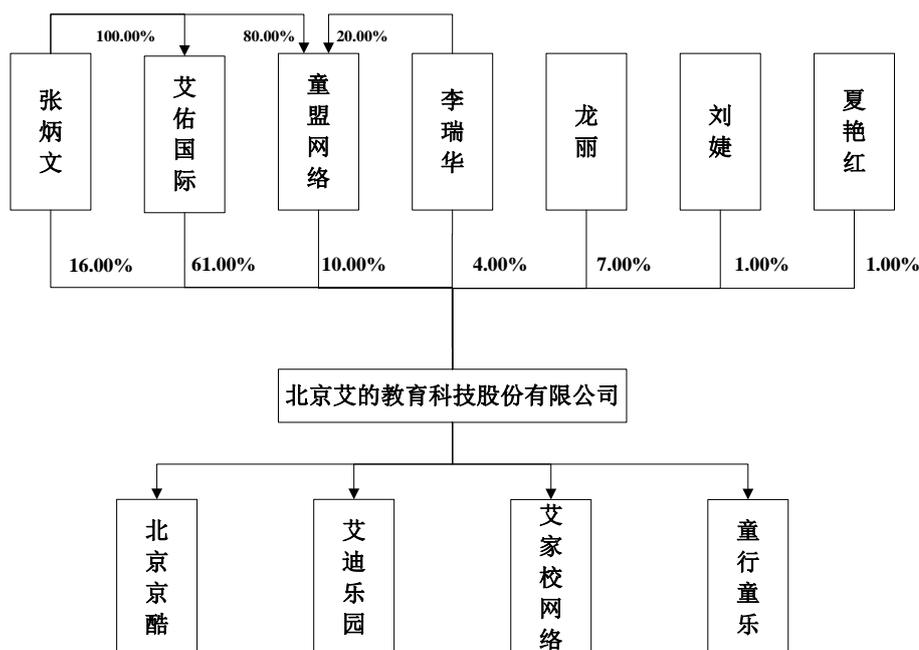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 (股)	是否存在 质押或冻结 情况	挂牌时可 解除限售 股份数量 (股)	挂牌时尚未 解除限售股 份数量(股)	挂牌时股份限售 原因
1	张炳文	1,120,000	无	-	1,120,000	发起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2	李瑞华	280,000	无	-	280,000	发起人、实际控制人
3	艾佑国际	4,270,000	无	-	4,270,000	发起人、控股股东
4	童盟网络	700,000	无	-	700,000	发起人
5	龙 丽	490,000	无	-	490,000	发起人
6	刘 婕	70,000	无	-	70,000	发起人
7	夏艳红	70,000	无	-	70,000	发起人
合计		7,000,000		-	7,000,000	

2、股东对所持股票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法人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艾佑国际现直接持有艾的教育 61% 的股权，为艾的教育的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艾佑国际，成立于 2014 年 10 月 21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炳文，经营范围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策划、设计；市场调查；礼仪服务；电脑动画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张炳文、李瑞华直接持有艾的教育 20% 的股权，通过艾佑教育、童盟网络间接持有艾的教育 71% 的股权，共持有艾的教育 91% 的股权。张炳文担任董事长、总经理，李瑞华系公司董事。张炳文与李瑞华系夫妻关系，共同控制艾的教育。综上，认定张炳文、李瑞华为艾的教育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简历如下：

张炳文先生，出生于 1976 年 8 月 17 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 年起，在新加坡 SNP 中国出版中心担任企划兼市场经理；2004 年 6 月起在校园在线公司的培生朗文英语在线培训中心任商务拓展部总监兼市场部副经理；2004

年 10 月起，担任台湾康轩文教集团中国大陆全国区经理；2008 年 1 月起，任职香港时代天华国际教育集团营销副总；2009 年 1 月至 2011 年 11 月，北京华诚科基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11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2 月，北京卡酷七色光文化有限公司任特许部主任；2015 年 6 月至 2015 年 9 月，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及总经理。

李瑞华女士，出生于 1985 年 6 月 25 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 年 3 月至 2010 年 3 月，北京清华大学洁华幼儿园，担任一线教师；2010 年 11 月至 2011 年 11 月，北京华诚科基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行政部经理及公司监事；2011 年 11 月至 2015 年 9 月，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行政部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行政部经理及公司董事。

童盟网络的基本情况如下：

童盟网络，成立于 2014 年 7 月 3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炳文，经营范围为“技术推广；电脑动画设计；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工艺美术设计；维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版权贸易；策划运动会、艺术节；销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内变化情况

2011 年 11 月 29 日至 2015 年 5 月 19 日期间，李西海直接持有的华诚科基的股权系代张炳文、李瑞华持有，在此期间，华诚科基的股权所对应的股东权利及义务全部由张炳文、李瑞华享有和承受，李西海属于显名股东，替代隐名股东张炳文、李瑞华持有华诚科基的股权。2015 年 5 月 19 日，李西海将其名义持有的华诚科基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张炳文和李瑞华，股权代持解除。

自公司设立之日起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张炳文、李瑞华始终直接或间接共同持有艾的教育超过 50% 的股权，对艾的教育具有实际控制力，公司最近两年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艾佑国际	427.00	61.00	法人持股
2	张炳文	112.00	16.00	自然人持股
3	童盟网络	70.00	10.00	法人持股
4	龙 丽	49.00	7.00	自然人持股
5	李瑞华	28.00	4.00	自然人持股
6	刘 婕	7.00	1.00	自然人持股
7	夏艳红	7.00	1.00	自然人持股
合计		700.00	100.00	

4、其他争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5、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1) 公司股东李瑞华系张炳文配偶；

(2) 艾佑国际持有公司 61.00% 股份。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炳文持有艾佑国际 100.00% 股权。

(3) 童盟网络持有公司 10.00% 的股份。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炳文持有童盟网络 80.00% 股权，李瑞华持有童盟网络 20.00% 股权。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 2009 年 1 月，公司设立

2009 年 1 月，自然人张炳文、袁晓光分别以货币资金 20 万元、80 万元作为出资共同设立了北京华诚科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09 年 1 月 19 日，北京中瑞泰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瑞验字[2009]中务验字 2A-005 号），根据该报告，首期出资 20 万元已由张炳文足额缴纳。袁晓光出资 80 万元，约定 2011 年 1 月 13 日实缴。

华诚科基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图：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炳文	20.00	20.00	20.00
2	袁晓光	80.00	0.00	80.00
合计		100.00	20.00	100.00

（二）2009年4月，第一次股权转让、增加实缴出资

2009年4月28日，袁晓光与张炳文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袁晓光将未出资的30万元股权无偿转让给张炳文，张炳文享有该部分股权的股东权利并履行该部分股权的股东义务。

2009年4月28日，华诚科基召开股东会，同意袁晓光将其未实缴出资的80万元股权中的30万元股权转让给张炳文，同意增加实收资本30万元，由张炳文实缴。

2009年4月8日，北京润鹏冀能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京润[验]字[2009]-23226号），根据该报告，华诚科基实缴资本由20万元变成50万元，新增实缴资本30万元由原股东张炳文缴纳。

本次股权转让、增加实缴出资后，华诚科基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炳文	50.00	50.00	50.00
2	袁晓光	50.00	0.00	50.00
合计		100.00	50.00	100.00

（三）2010年11月，第二次股权转让、增加实缴出资

2010年11月1日，袁晓光与李瑞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袁晓光将50万元认缴额无偿转让给李瑞华，李瑞华享有该部分股权的股东权利并履行该部分股权的股东义务。

2010年11月1日，华诚科基召开股东会，同意袁晓光将50万元认缴出资转让给李瑞华。

2011年1月5日，北京全企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京全企验字[2011]第V-0007号），确认截至2010年12月31日，华诚科基收到股东李瑞华50万出资。

本次股权转让、增加实缴出资后，华诚科基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炳文	50.00	50.00	50.00
2	李瑞华	50.00	50.00	50.00
合计		100.00	50.00	100.00

（四）2011年11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1年11月29日，公司股东张炳文、李瑞华分别与自然人李西海签定《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股东张炳文、李瑞华分别向李西海无偿转让公司出资50万元，对应50%的股权。

2011年11月29日，华诚科基召开第一届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张炳文将其持有的华诚科基50万元股权无偿转让给李西海，李瑞华将其持有的50万元股权无偿转让给李西海。

本次股权无偿转让的实际目的是让李西海代为持有张炳文、李瑞华所拥有的华诚科基的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后，华诚科基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西海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五）2015年5月，第四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增资

2015年3月17日，北京市工商局西城分局下发《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京西）名称变核（内）字[2015]第0007828号，准予核准华诚科基企业名称变更为“北京艾的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9日，李西海与张炳文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李西海将其

持有的华诚科基的 80 万元出资无偿转让给张炳文。

2015 年 5 月 19 日，李西海与李瑞华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李西海将其持有的华诚科基的 20 万元出资无偿转让给李瑞华。

2015 年 5 月 19 日，华诚科基全资股东李西海做出股东决定：

1、同意吸收张炳文、李瑞华、艾佑国际、童盟网络、龙丽、刘婕、夏艳红为股东，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加至 500 万元。艾佑国际以货币形式增资人民币 305 万元，童盟网络以货币形式增资 50 万元，全部计入注册资本，增资价格为 1 元/注册资本。龙丽以货币增资 560 万元，其中 3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52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刘婕以货币增资 80 万元，其中 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7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夏艳红以货币增资 80 万元，其中 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7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价格为 16 元/注册资本。

其中，艾佑国际、童盟网络均为张炳文、李瑞华全资控制的企业，不属于艾的教育的外部机构投资者。龙丽、刘婕、夏艳红为艾的教育的外部投资者，对公司的估值为投后 8,000 万元。

本次投资中，艾的教育的对标企业为教育行业上市公司全通教育（300359.SZ）。全通教育 2015 年 4 月的平均市值为 256.46 亿元，2015 年营业收入预测为 6.13 亿元（华泰证券 2015 年 4 月 13 日研究报告数据），对应的市销率为 41.83 倍。考虑到市场流动性溢价、行业地位等多方面因素，投资者对艾的教育按照 2015 年预测收入的 4 倍市销率进行估值。艾的教育预测 2015 年营业收入为 2,000 万元，按照 4 倍市销率计算，公司估值为 8,000 万元。

2、同意李西海无偿转让华诚科基 80 万元货币出资给张炳文、无偿转让 20 万元货币出资给李瑞华。

2015 年 5 月 27 日，艾佑国际、童盟网络、龙丽、刘婕、夏艳红、张炳文、李瑞华与华诚科基签署《北京艾佑国际文化有限公司、童盟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龙丽、刘婕、夏艳红与北京华诚科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与张炳文、李瑞华之认购增资协议》（以下简称《认购增资协议》），根据《认购增资协议》，艾佑国际对公司增资 305 万元，其中 305 万元进入注册资本；童盟网络对公司增资 50 万元，其中 50 万元进入注册资本；龙丽对公司增资 560 万元，其中 35 万

元进入注册资本；刘婕对公司增资 80 万元，其中 5 万元进入注册资本；夏艳红对公司增资 80 万元，其中 5 万元进入注册资本，共计 400 万元进入注册资本，675 万元进入资本公积。

根据龙丽、刘婕、夏艳红、艾的教育共同签署的《确认书》，龙丽、刘婕、夏艳红均未就其对艾的教育增资在《增资协议》外与艾的教育签署其他任何投资或增资协议或补充协议（包括但不限于对赌协议），未有《增资协议》之外的其他投资安排。

2015 年 6 月 4 日，北京观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观正验字[2015]第 010 号），根据该报告，截至 2015 年 5 月 28 日，华诚科基已收到艾佑国际、童盟网络、龙丽、刘婕、夏艳红缴纳的新增出资共计 40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后，艾的教育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艾佑国际	305.00	305.00	61.00
2	张炳文	80.00	80.00	16.00
3	童盟网络	50.00	50.00	10.00
4	龙丽	35.00	35.00	7.00
5	李瑞华	20.00	20.00	4.00
6	刘婕	5.00	5.00	1.00
7	夏艳红	5.00	5.00	1.00
合计		500.00	500.00	500.00

股权代持的形成、变更及解除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炳文、李瑞华因业务原因出差较多，为提升办事效率，决定由李瑞华父亲李西海代持华诚科基的全部股权，名义上代为履行公司股东、法定代表人的相关职责。

经李西海、张炳文、李瑞华确认，2011 年 11 月 29 日，张炳文、李瑞华将其持有的华诚科基的股权转让给李西海系股权代持行为，李西海系显名股东，张炳文、李瑞华作为隐名股东，实际持有华诚科基的全部股权，并通过李西海实际享有华诚科基股东的权利、承担华诚科基股东的义务。2015 年 5 月 19 日，李西

海将其名义持有的华诚科基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张炳文和李瑞华系股权代持的解除行为。

经李西海、张炳文、李瑞华确认，2015年5月19日，股权代持已经解除，解除行为真实、有效，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李西海于2011年11月29日至2015年5月19日代为持有的华诚科基（艾的教育有限）的股权的实际持有人为张炳文及李瑞华，股权权属明晰，不存在权属争议或纠纷。

在股权代持解除时，经张炳文与李瑞华协商一致，双方各自持有华诚科基的股权从50万、50万调整至80万、20万。

（六）2015年9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3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衡审字（2015）02028号《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6月30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7,756,035.55元。

2015年8月4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开元评报字[2015]260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5年6月30日，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789.41万元。

2015年8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已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2015年6月30日为基准日，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7,756,035.55元折股7,000,000股，净资产折股后剩余756,035.55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8月16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衡验字（2015）第002061号《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6月30日，确认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股东以其拥有的有限公司净资产折合的股本700万元，净资产超过股本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8月18日，艾的教育召开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关于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折股方案的议案》、《关于〈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等议案；选举张炳文、胡南、张云、李瑞华、李金英5人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姜美娜、邵京为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与职

工代表监事王静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本次整体变更后，公司股东及持股情况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艾佑国际	427.00	61.00	净资产折股
2	张炳文	112.00	16.00	净资产折股
3	童盟网络	70.00	10.00	净资产折股
4	龙 丽	49.00	7.00	净资产折股
5	李瑞华	28.00	4.00	净资产折股
6	刘 婕	7.00	1.00	净资产折股
7	夏艳红	7.00	1.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700.00	100.00	-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

六、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设立四个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北京京酷七色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京酷七色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 18 号 A 座 434 室
法定代表人	张炳文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302015528602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演出除外）；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教育咨询（不含出国留学及中介服务）；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设计、策划；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市场调查；会议服务；营销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销售玩具、服装、针纺织品、日用品；品牌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月9日

2. 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 2013年1月，公司设立

北京京酷设立时名为“北京四海华美七色光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北京四海华美七色光文化艺术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照普博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98.00	98.00	98.00
2	曹晨	1.00	1.00	1.00
3	李欣	1.00	1.00	1.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2) 2014年3月，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年3月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京酷七色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3月10日，北京京酷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北京照普博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将其对北京京酷的98万元出资中的10万元出资平价转让给李西海，10万元出资平价转让给李瑞华、78万元出资平价转让给张梅林，同意曹晨将其持有的北京京酷1万元出资平价转让给张梅林，同意李欣将其持有的北京京酷1万元出资平价转让给张梅林。

北京照普博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与李西海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北京赵普博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北京京酷10万元股权自2014年3月10日正式转让给李西海。

北京照普博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与李瑞华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北京赵普博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北京京酷10万元股权自2014年3月

10日正式转让给李瑞华。

北京照普博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与张梅林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北京赵普博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北京京酷 78 万元股权自 2014 年 3 月 10 日正式转让给张梅林。

曹晨与张梅林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曹晨将其持有的北京京酷 1 万元股权自 2014 年 3 月 10 日正式转让给张梅林。

李欣与张梅林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约定李欣将其持有的北京京酷 1 万元股权自 2014 年 3 月 10 日正式转让给张梅林。

本次股权转让后，北京京酷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梅林	80.00	80.00	80.00
2	李瑞华	10.00	10.00	10.00
3	李西海	10.00	1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3）2015 年 6 月，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北京京酷主要为幼儿园提供“卡酷七色光”品牌导入服务，与公司现有业务关联度高。为避免同业竞争，实际控制人张炳文及李瑞华决定将其实际持有的北京京酷股权转让给艾的教育有限。

2015 年 6 月 18 日，北京京酷召开股东会，同意李瑞华将其 10 万元出资平价转让给艾的教育有限，同意张梅林将其 80 万元出资平价转让给艾的教育有限，同意李西海将其持有的 10 万元出资平价转让给艾的教育有限。

2015 年 6 月 18 日，李西海、李瑞华、张梅林分别与艾的教育有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将其持有的北京京酷的出资转让给艾的教育有限。

本次股权转让后，北京京酷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艾的教育有限	100.00	100.00	100.00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4）股权代持的形成、变更及解除

经张炳文、张梅林、李瑞华、李西海等四人确认，张梅林（张炳文父亲）、李西海系北京京酷的名义股东，代张炳文持有北京京酷的股权。张炳文、李瑞华实际持有北京京酷的全部股权。

2015年6月18日，李西海、李瑞华、张梅林分别与艾的教育有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将其持有的北京京酷的出资转让给艾的教育有限。经张炳文确认，上述交易真实、有效。至此，股权代持行为自然解除。

（二）艾迪乐园国际教育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1.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艾迪乐园国际教育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址	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8号院102号楼193室
法定代表人	张炳文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收资本	0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102018465334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教育咨询（不含中介）；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公共关系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会议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承办展览展示活动；销售玩具。（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年01月06日

2. 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2015年1月，公司设立

2015年1月，张炳文与李瑞华共同出资组建艾迪乐园，注册资本1000万元。

艾迪乐园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炳文	800.00	0.00	80.00
2	李瑞华	200.00	0.00	20.00
合计		1000.00	0.00	100.00

（2）2015年6月，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6月29日，艾迪乐园召开股东会，同意李瑞华将其在艾迪乐园的200万元认缴出资无偿转让给艾的教育有限，同意张炳文将其在艾迪乐园的800万元认缴出资无偿转让给艾的教育有限。

2015年6月29日，李瑞华与艾的教育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李瑞华将其持有的艾迪乐园200万元股权转让给艾的教育有限。

2015年6月29日，张炳文与艾的教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张炳文将其持有的艾迪乐园800万元股权转让给艾的教育有限。

本次股权转让后，艾迪乐园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艾的教育有限	1000.00	0.00	100.00
合计		1000.00	0.00	100.00

（三）北京艾家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艾家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址	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8号102号楼169室
法定代表人	张炳文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收资本	0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102017530144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应用软件开发；维修计算机；经济贸易咨询；教育咨询（不含中介）；企业策划；会议服务；礼仪服务；公共关系服务；销售日用品、服装、玩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年07月03日

2. 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2014年7月，公司设立

2014年7月，张炳文与李瑞华共同出资组建智汇树国际管理顾问（北京）有限公司（北京艾家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前身），注册资本1000万元。

智汇树国际管理顾问（北京）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炳文	800.00	0.00	80.00
2	李瑞华	200.00	0.00	20.00
合计		1000.00	0.00	100.00

（2）2015年6月，公司更名、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6月24日，艾家校网络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变更公司名称为“北京艾家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同意李瑞华将其持有的艾家校网络的200万元认缴出资无偿转让给艾的教育有限，同意张炳文将其持有的800万元认缴出资无偿转让给艾的教育有限；同意修改原章程。

2015年6月24日，李瑞华与艾的教育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李瑞华将其持有的艾家校网络的200万元股权转让给艾的教育有限。

2015年6月24日，张炳文与艾的教育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张炳文将其持有的艾家校网络的800万元股权转让给艾的教育有限。

本次股权转让后，艾家校网络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艾的教育有限	1000.00	0.00	100.00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合计	1000.00	0.00	100.00

（四）北京童行童乐文化有限公司

1.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童行童乐文化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址	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 28 号 102 号楼 168 室(德胜园区)
法定代表人	张炳文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102017529937
经营范围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教育咨询（不含中介）；公共关系服务；技术服务、咨询、推广；企业策划；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旅游信息咨询；销售玩具、日用品、服装、针纺织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 年 07 月 03 日

2. 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2014 年 7 月，公司设立

2014 年 7 月张炳文、李瑞华共同出资组建北京童行童乐文化有限公司。

童行童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炳文	800.00	0.00	80.00
2	李瑞华	200.00	0.00	20.00
	合计	1000.00	0.00	100.00

（2）2015 年 5 月，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5 月 29 日，童行童乐召开股东会，同意李瑞华将其持有的童行童乐 200 万认缴出资无偿转让给艾的教育有限，同意张炳文将其持有的童行童乐 800 万元认缴出资无偿转让给艾的教育有限。

2015年5月29日，李瑞华与艾的教育有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李瑞华将其持有的童行童乐的20%的股权转让给艾的教育有限。

2015年5月29日，张炳文与艾的教育有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张炳文将其持有的童行童乐的80%的股权转让给艾的教育有限。

本次股权转让后，童行童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艾的教育有限	1000.00	0.00	100.00
	合计	1000.00	0.00	100.00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共有5名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任职时间
张炳文	董事长	2015年9月至2018年9月
胡南	董事	2015年9月至2018年9月
张云	董事	2015年9月至2018年9月
李瑞华	董事	2015年9月至2018年9月
李金英	董事	2015年9月至2018年9月

张炳文先生、李瑞华女士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三、（二）公司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张炳文先生除在母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外，还在全资子公司北京京酷、艾迪乐园、艾家校网络、童行童乐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李瑞华女士除在母公司担任董事、行政部经理职务外，还在全资子公司北京京酷、艾迪乐园、艾家校网络、童行童乐担任监事。

胡南先生，出生于1982年8月9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7月至2009年6月，北京君生创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市场部经理；2009年7月至2012年7月，天行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渠道经理；2012年8

月至 2015 年 8 月，北京艾的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市场中心总监。2015 年 9 月至今，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市场中心总监。

张云女士，出生于 1981 年 7 月 1 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6 月，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助理；2006 年 11 月至 2012 年 11 月，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高级项目经理；2013 年 3 月至 2014 年 4 月，观正会计师事务所担任业务副总经理；2015 年 3 月至 2015 年 8 月，北京艾的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5 年 9 月至今，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财务总监。

李金英女士，出生于 1989 年 2 月 8 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 年 6 月毕业于南京林业大学，广告设计专业；2013 年 6 月至 2015 年 8 月，北京艾的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担任销售中心副总监；2015 年 9 月至今，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销售中心副总监。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共有 3 名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任职时间
邵京	监事会主席	2015 年 9 月至 2018 年 9 月
姜美娜	监事	2015 年 9 月至 2018 年 9 月
王静	职工监事	2015 年 9 月至 2018 年 9 月

邵京先生，出生于 1967 年 4 月 6 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至 1994 年，华艺出版社印务担任主管；1994 年至 2000 年，北京集英图书文化公司担任经理；2001 年至 2006 年，北京星岛在线图书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经理；2007 年至 2013 年，《双语阅读》杂志担任市场经理；2014 年至今，北京博文堂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经理，同时担任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姜美娜女士，出生于 1990 年 4 月 3 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4 月，北京市蓝圣基早教机构担任亲子教师；2010 年 5 月至 2012 年 2 月，北京市红黄蓝亲子园担任教学主管；2012 年 3 月至 2015 年 8 月，北京艾的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担任销售中心总监；2015 年 9 月至今，北京艾的教育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销售中心总监及公司监事。

王静女士，出生于1983年7月14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8月至2006年8月，北京市东方爱婴咨询有限公司担任亲子老师；2006年8月至2012年4月，上海广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担任亲子老师；2012年8月至2015年8月，北京艾的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服务中心总监。2015年9月至今，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研发部总监及公司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4名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张炳文	总经理
胡南	副总经理
王琼雁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张云	财务总监

张炳文先生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三、（二）公司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胡南先生及张云女士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七、（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王琼雁女士，出生于1977年9月27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教育学硕士，2001年7月至2005年7月，黑龙江大学高校研究与评估中心，担任教育管理研实员；2005年8月至2011年6月，黑龙江大学教育学院，担任讲师；2011年7月至2013年1月，超凡（集团）北京运作中心，担任主持人及讲师；2013年3月至2014年3月，采禾国际集团，担任开发部总监；2014年5月至2015年8月，北京艾的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及公司董事会秘书。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06-30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万元）	1,702.74	333.51	84.33

项目	2015-06-30	2014-12-31	2013-12-3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62.01	-167.49	-83.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62.01	-167.49	-83.74
每股净资产（元）	0.95	N/A	N/A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0.95	N/A	N/A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1.93	263.57	199.29
流动比率（倍）	1.36	0.17	0.45
速动比率（倍）	1.36	0.17	0.39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782.07	326.95	94.90
净利润（万元）	-145.50	-183.76	-58.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2.00	-180.93	-58.7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5.50	-183.76	-58.7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2.00	-181.42	-58.95
毛利率（%）	60.71	59.15	58.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4	-1.31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4	-1.31	-0.4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	-	-
存货周转率（次）	-	-	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62.27	62.19	8.0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87	0.44	0.06

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 / 流动负债
- 3、母公司期末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期末总负债/母公司期末总资产
- 4、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总股本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 / 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7、上表中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系按照《公开发行证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要求进行计算而得。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和每股现金净流量参考每股收益披露规则计算。

九、相关机构情况

(一) 主办券商

- 1、名称：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 3、住所：陕西省西安市东大街 232 号信托大厦 16-17 楼
- 4、联系电话：010-68066722
- 5、传真：010-68588615
- 6、项目小组负责人：李超
- 7、项目小组成员：朱三高、李雪、薛昊昕

(二) 律师事务所

- 1、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 2、负责人：张学兵
- 3、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6-37 层
- 4、联系电话：010-5957 2288
- 5、传真：010-6568 1022
- 6、经办律师：郭克军、魏海涛

(三) 会计师事务所

- 1、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执行事务合伙人：余瑞玉
- 3、住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万达广场商务楼 B 座 20 楼

- 4、联系电话：025-84711188
- 5、传真：025-84724882
- 6、经办注册会计师：张文涛、葛惠平

（四）资产评估机构

- 1、名称：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胡劲为
- 3、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18 号北京国际大厦 B 座 17 层
- 4、联系电话：010-88382598
- 5、传真：010-88382598
- 6、经办注册评估师：林继伟、刘学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 1、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 2、负责人：戴文桂
- 3、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 4、联系电话：010-58598980
- 5、传真：010-58598977

（六）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

- 1、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 2、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 3、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 4、联系电话：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和服务基本情况

(一) 公司主营业务

艾的教育是一家婴幼儿个性化成长和教育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秉承“因材施教，个性化培养”的教育理念，利用移动互联网、大数据等技术，整合调配国内外优质教育资源，致力于搭建一个为儿童个性化成长和教育定制提供产品及服务的平台。

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 IDEAL 幼儿园管理支持服务体系、“家-校-园”幼儿园科技微平台及幼儿多元智能成长测评系统，其基本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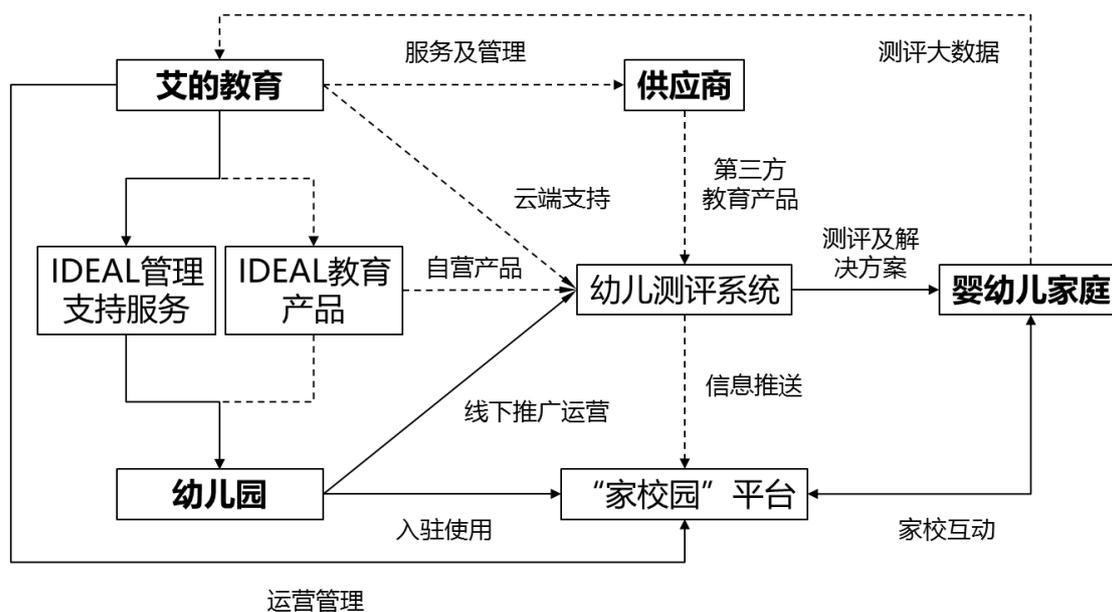
序号	服务项目	简称	服务内容
1	IDEAL 幼儿园管理支持服务体系	IDEAL 管理支持服务	为幼儿园提供模块式的定制化管理支持服务，包括课程植入、招生提费、运营管理、品牌美化、师资培训、团队打造、品牌导入、微信公众号运营等
2	“家-校-园”幼儿园科技微平台	“家校园”平台	目前是建立在微信公众号上的移动网络平台，可以为幼儿园提供园所展示、招生宣传、园务管理、家园互通和活动发布，为家长提供线上选园、在线报名和本地儿童生活资讯等服务
3	幼儿多元智能成长测评系统	幼儿测评系统	幼儿测评系统从幼儿多元智能出发，分测评、分析、培训及指导等四个子系统，可以为婴幼儿提供个性化的成长和教育解决方案，实现“因材施教、个性化培养”教育理念和目标

公司从 2015 年开始加速布局移动互联网及大数据服务，并计划扩充对幼儿园的产品线，业务模式全面升级，具体情况如下：

服务项目	原业务模式	现业务模式
IDEAL 管理支持服务	以服务为主	服务及教育产品
“家校园”平台	收费服务，建设并托管运营幼儿园的微信公众号	免费服务，所有幼儿园的服务号均升级至唯一的“家校园”公众号中。公司获取目标用户及流量后，基于 LBS 通过流量分发及变现获取收益

服务项目	原业务模式	现业务模式
幼儿测评系统	收费的单机版软件	免费的线上服务（尚未正式发布），将围绕测评及教育解决方案，从“因材施教”出发，引入国内外优质教育资源，打造儿童教育产业生态体系和完整的儿童生活产业闭环

图：艾的教育业务模式及布局



图例： ——→ 已正式开展的业务 - - - - -> 未发布或测试中的业务

公司三类业务互为铺垫，相互促进，形成了良性循环：

1、IDEAL 管理支持服务体系加强了公司与 B 端（Business，幼儿园）的联结，增强了园所对公司幼教专业的信任度，实现了园所与公司发展和成长的重度粘合，形成了亲密信赖的良好互动，也为公司“家校园”平台的发展壮大提供了稳定合作的线下关系。

2、“家校园”平台为幼儿测评系统等面向 C 端（Customer，幼儿家庭）的产品和服务积累了前期用户，建立了便捷、易扩展的线上通道。

3、幼儿测评系统回流的测评大数据，可指导公司及其个性化成长和教育平台的诸多供应商教育产品的设计方向，增强教育解决方案的有效性和实用性，提高 C 端的满意度，促进园所与公司的长期、稳定合作。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发展势态良好。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与公司签约合作的幼儿园已有 4,000 多家，覆盖全国 30 省 334 个市，其中为 1,389 家园所提供了定制化的 IDEAL 管理支持服务(收费园所 558 家)；“家校园”平台签约园所已达 3,495 家，正式入驻 1,924 家；幼儿测评系统已签约 902 家，线上版预计于 2016 年 3 月推出。

(二)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的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或服务	主要内容	价值
IDEAL 管理支持服务	服务内容包括课程植入、招生提费、运营管理、品牌美化、师资培训、团队打造、品牌导入、微信公众号运营等。	1、提升中国园所教育水平和整体素质； 2、建立、打通幼教产业的直销通道； 3、支持园所个性化发展，增强园所与公司的粘度。
“家校园”平台	1、宝的园：家园移动互联沟通的平台，老师和园长可以实时发布园所消息，家长在手机端随时查看园所概况、最新课程、活动信息、活动相册，可留言并支持在线选园、报名； 2、热点·圈子：基于 LBS 的活动划分，不同地区的园所可以定制自己的活动，通过活动为园所进行营销，抓取目标家长信息及转化为入园家长； 3、附近：基于本地地图，家长对比选择幼儿园、早教中心、儿童照相馆等，并实现在线报名或购买。	1、家园移动互联沟通、构建亲密家园关系； 2、帮助园所塑造园所专业形象，提升招生宣传幅度和力度； 3、家长在线选园、报名的平台； 4、基于 LBS 的地方儿童产业资讯自媒体； 5、公司面向 C 端的通道。
幼儿测评系统	1、测评系统：全场景游戏的方式对幼儿进行测评，让家长全面客观了解幼儿的多元智能； 2、分析系统：分析现阶段幼儿的各项生理生长指标，了解各项能力的发展状况； 3、培训系统：根据科学测评分析数据，为幼儿制定个性化的培养方案，从而能够充分挖掘幼儿的优势和潜能，弥补幼儿的不足； 4、指导系统：每次测评之后给到每个家庭一个完整的教育指导方案。	1、提供儿童个性化成长和教育定制的综合解决方案，实现“因材施教、个性化培养”教育理念和目标； 2、为后续公司面对 C 端的家庭教育产品和幼儿增值服务提供了科学依据。

1、IDEAL 管理支持服务

公司落地、实战、高效的 IDEAL 管理支持服务体系，协助园所在保教体系、管理体系、营销体系及家长工作体系上得到了全面系统的提升，从而建立了园所

对公司的高度信任，增加了客户粘性，为公司通过园所实施“因材施教、个性化培养”的教育理念创设了合宜的环境，为幼儿家庭提供的个性化产品和增值服务打下了稳固的基础。

IDEAL 管理支持服务的主要模块包括：

（1）课程植入

报告期内，公司为幼儿园提供的课程植入以 IDEAL 0-3 岁亲子课程为主。

婴儿教育是以 0-3 岁的婴儿为教育对象，辅助 0-3 岁宝宝智能开发、对周边事物的认识等。目前在我国，婴儿教育项目多以早教中心（或亲子园）的形式存在；幼儿教育是以 3-6 岁的幼儿作为对象的教育，根据一定的培养目标和幼儿的身心特点，对入小学前的幼儿所进行的有计划的教育，又称学前教育，目前国内幼儿教育多以幼儿园（幼稚园）的形式存在。

公司目前已经形成了完善、科学且规划合理的课程体系，已开发完成自有知识产权的教育课程包含亲子课程、亲幼课程、音乐课程、感统课程、婴儿游泳及抚触课程等，课程覆盖 0-3 岁和 3-6 岁婴幼儿，紧扣婴幼儿生长发育规律和认知水平。

IDEAL 0-3 岁亲子课程植入项目是指将 0-3 岁亲子课程植入到幼儿园中，帮助幼儿园实现 0-3 岁亲子早教和 3-6 岁幼儿教育一体化，同时借助亲子课程给园所植入个性化的管理支持服务。

公司提供的 IDEAL 亲子课程植入项目与传统早教中心、幼儿园的区别如下：

项目	IDEAL 亲子课程	早教中心	传统幼儿园
年龄段	0-3 岁婴儿	0-3 岁婴儿	3-6 岁幼儿
场地	幼儿园	商场等地	幼儿园
时间	周一至周日	周一至周日	周一至周五

此项目的开展，有利于园所从年龄段向下储备并抢占生源，提升竞争力；通过帮幼儿园把传统的托班加入亲子早教课程为幼儿园创收；推动园所师资成长、提升团队面貌、优化家长工作。

（2）团队打造

为提升中国幼儿教师的敬业精神和职业素养，提升园所的团队凝聚力及核心竞争力，公司开展了幼师团队打造项目。师生关系直接地影响着儿童的学习与发

展，幼师在幼儿园里扮演的角色就是“妈妈”及“儿童心理辅导”。但是目前国内幼师队伍存在着专业素养参差不齐、责任心不够、不懂儿童心理和成长规律、工作压力大、收入不高、容易行成职业倦怠等问题。上述问题直接影响了国内的幼儿教育水平，而要真正实现“因材施教，个性化培养”，首先需要对施教者进行全方位的培训和提升。

公司拥有一批经验丰富的团队打造队伍，根据园所自身团队中的问题，为园所量身定制团队打造内容，通过互动体验、团队合作、心灵感恩等活动，使参训人员学会释放缓解压力的同时，增进幼师之间以及园长与幼师之间的相互沟通和了解，有效改变和提升了参训人员的心态和状态，并大幅度提升了园所的团队凝聚力及核心竞争力。

（3）品牌美化

为提升幼儿园的品牌，助力中国幼儿园的品牌化经营，公司通过协助幼儿园设计品牌及寓意、幼儿园 VI 体系基本宣传色、幼儿园宣传品设计（宣传单页、宣传三折页）、幼儿园外宣用品（名片、太阳伞、小雨伞、手提袋、气球、车体广告、广告牌、灯箱）、幼儿园内宣用品（邀请函、录取通知书、奖状、毕业证书、园旗、纸杯、活动背景板），以及帮助幼儿园通过移动互联网平台专栏宣传，从而帮助幼儿园美化公司品牌，提升整体形象。

（4）招生提费

为帮助幼儿园建立具有内在“源动力”的营销体系，提升竞争力，公司为园所提供了招生提费项目，协助园所制定招生活动方案及营销策略，到园所现场举办家长讲座或主题活动，对园所进行实战落地型的训练指导。项目内容包括：在活动前远程协助园所选拔招生营销小组成员，在活动中指导招生活动方案现场实施、招生心态培训及演练、招生话术的设计及实施、招生技巧培训及演练活动、邀约方案及演练、采集目标客户名单的方案及实施、制定招生活动现场流程及营销政策、招生活动方案制定及彩排；在活动结束后，进行活动总结，提升、指导规划下一次活动。

（5）品牌导入

北京京酷提供“卡酷七色光”品牌导入服务。北京京酷取得了北京电视台

卡酷七色光授权，可以授权合作幼儿园使用卡酷七色光品牌。

2、“家校园”平台

目前“家校园”平台主要包含“宝的园”、“热点·话题”两个板块：

宝的园：家校移动互联网沟通的平台，老师和园长可以实时发布园所消息，家长在手机端随时查看园所概况、最新课程、活动信息、活动相册，可留言并支持在线选园、报名。

热点·话题：基于 LBS 的活动划分，不同地区的园所可以定制自己的活动，通过活动为园所进行营销，抓取目标家长信息及转化为入园家长。家长们还可以根据自己的兴趣爱好组成“二手置换”、“辣妈热线”等圈子。

公司拥有专门的“家校园”平台技术研发团队和运营团队。幼儿园将园所概况、园长介绍、理念优势、课程优势、师资优势、环境优势、保育优势、园所 360° 全景展示等资料内容提交后，运营团队帮助其编辑美化并上传至“家校园”平台。每月通过为园所编辑策划本月童星、教师风采、精彩活动等，帮助园所吸引目标家长；通过粉丝转化会员，线上线下互动将目标家长转化为入园家长；通过在“家校园”平台展示园所的优势、荣誉以及父母课堂等引领在园家长。

图：“家校园”平台功能展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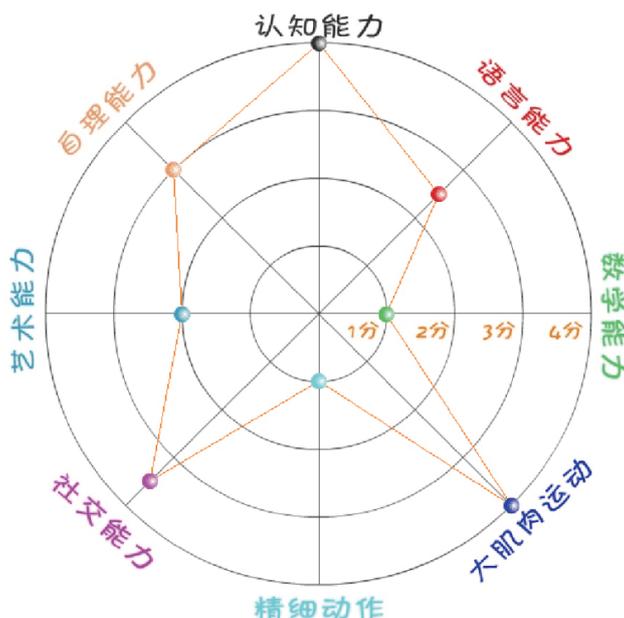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家校园”平台签约园所已达 3,495 家，正式

入驻 1,924 家，微信公众号关注人数 57.3 万人，目前正以平均每天数千人的加速度增加关注人数。

3、儿童测评系统

为实现儿童个性化成长和教育的目标，公司汲取欧美先进的科学教育经验，结合对我国各地婴幼儿的跟踪科研结果，自主研发了“幼儿多元智能成长测评系统”软件，以全场景游戏的方式对婴幼儿的语言能力、精细动作、大运动能力、社交能力、自理能力、认知能力、数学能力及艺术能力等智能进行测评，全面客观了解宝宝各项智能发展状况，根据科学测评分析数据，为宝宝制定个性化的培养方案，从而能够充分挖掘宝宝的优势和潜能，弥补宝宝的不足，并在每次测评之后给到每个家庭一个完整的教育指导方案，其独特的科学性、系统性和可操作性使早期教育理论与婴幼儿的教育教学紧密结合起来。



“幼儿多元智能成长测评系统”软件主要包括四大系统功能：

(1) 测评系统：全场景游戏的方式对宝宝进行测评，让家长全面客观了解宝宝的八大多元智能：语言能力、精细动作、大运动能力、社交能力、自理能力、认知能力、数学能力及艺术能力；

(2) 分析系统：分析现阶段宝宝的各项生长指标，了解各项能力的发展状况；

(3) 培训系统：根据科学测评分析数据，为宝宝制定个性化的培养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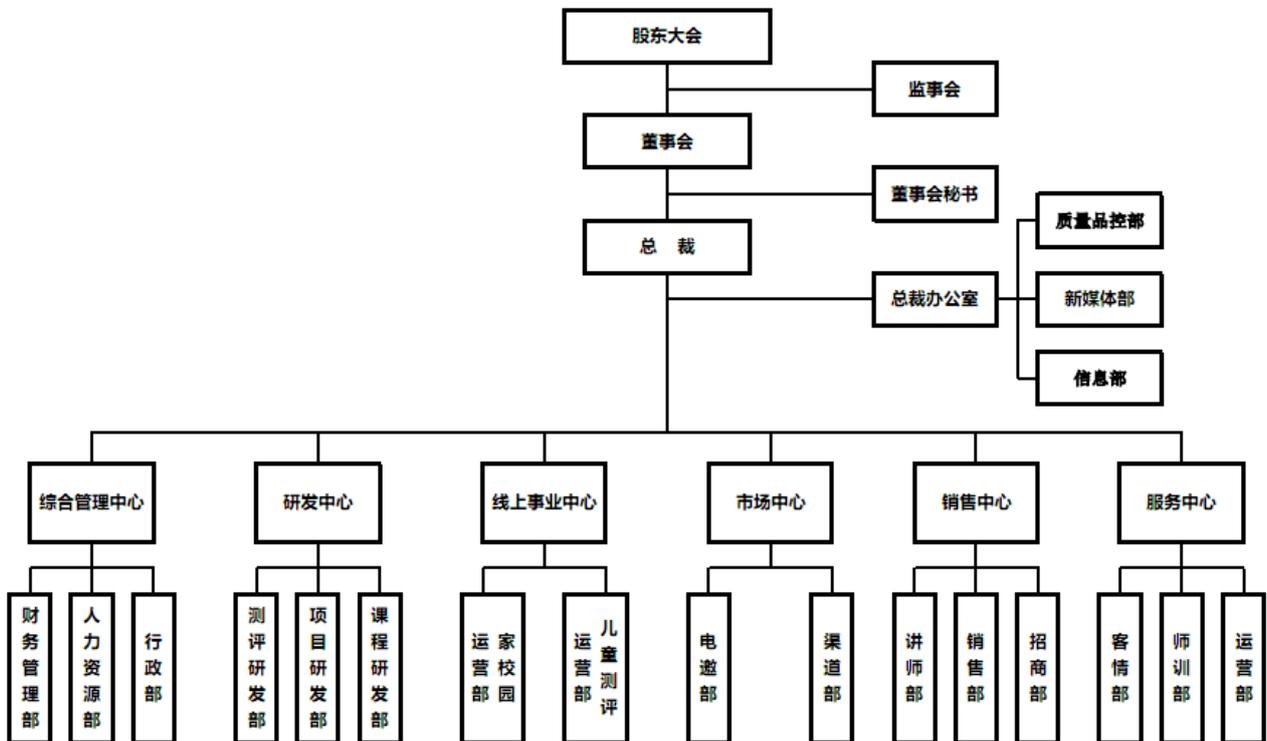
从而能够充分挖掘宝宝的优势和潜能，弥补宝宝的不足；

(4) 指导系统：每次测评之后给到每个家庭一个完整的教育指导方案。

公司通过此测评系统，帮助幼儿园树立了“个性化呵护关爱”的专业形象，提升了幼儿园的价值；搭建了家园共育新桥梁，帮助园所和家长因材施教、个性化培养。公司通过幼儿园导入幼儿多元智能成长测评系统，挖掘儿童成长教育需求，并为后续以线上线下交互模式，整合国内外优质儿童教育和儿童产业资源，给家长提供个性化的家庭产品和增值服务提供科学依据。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的流程及方式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拥有北京京酷、艾迪乐园、艾家校网络、童行童乐四家全资子公司，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炳文先生同时兼任四家子公司的执行董事及经理。

目前公司各项业务均处于发展初期，因此采用职能制组织结构，按职能部门对母公司及四家子公司进行管理。综合管理中心统一管理母公司及子公司的人力资源及财务，研发中心、线上事业中心、市场中心、销售中心、服务中心分别对母公司及子公司的研发、线上业务、渠道拓展、销售及服务进行管理。

（二）子公司业务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通过艾的教育及北京京酷开展。

2014年7月至2015年1月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炳文与李瑞华陆续设立了艾迪乐园、艾家校网络及童行童乐等三家公司，计划后续将艾的教育的部分业务分拆至这三家公司中独立运营。

在确定以艾的教育为挂牌主体后，为避免同业竞争，张炳文及李瑞华于2015年6月将其持有的三家公司股权转让至艾的教育。

在完成此次收购前，艾迪乐园、艾家校网络及童行童乐等三家子公司未实际开展业务。

在后续规划中，母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划分如下：

名称	业务
艾的教育	儿童测评系统及未来其他产品的运营业务
艾迪乐园	为幼儿园提供0-3岁亲子早教管理支持服务
童行童乐	为幼儿园提供3-6岁幼儿教育管理支持服务
北京京酷	“卡酷七色光”的品牌导入
艾家校网络	“家校园”科技微平台的运营和管理业务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未完成对子公司的业务整合。此次整合主要涉及人事关系、组织架构及合同签订主体的调整，对公司经营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三）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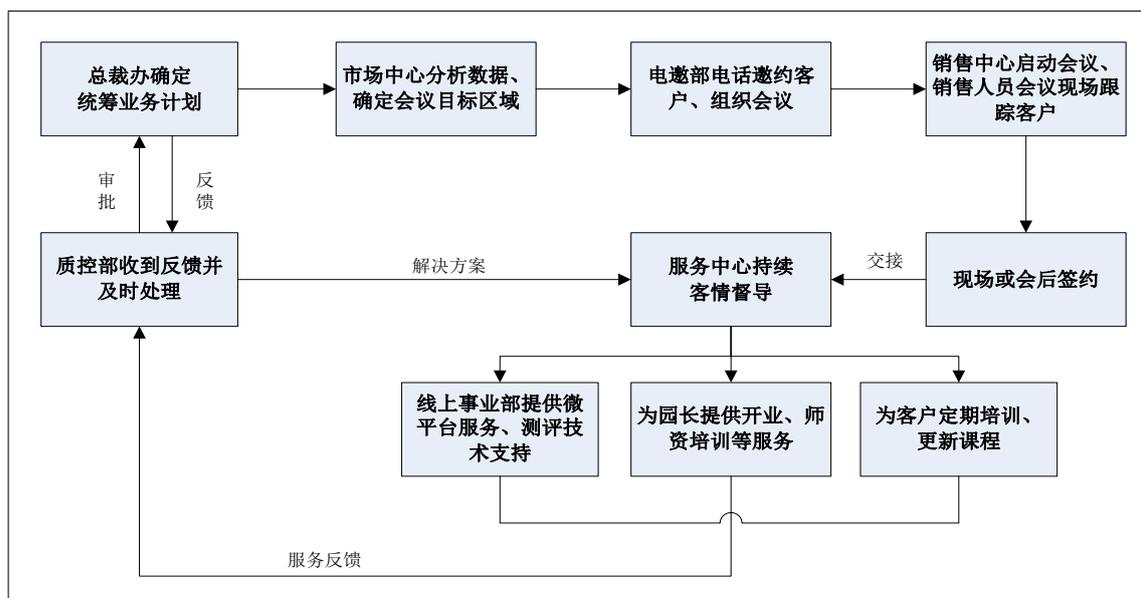
1、销售及服务流程

公司形成了“会议直销为主，会后地面推广为辅”的销售模式。

市场中心通过分析公司庞大的幼儿园数据库中各城市幼儿园数量和质量确定举办会议的目标城市及先后顺序，电邀部（Call Center）电话直接邀约目标城市附近幼儿园投资人、园长或有办园意向的投资人前来参加宣讲会。专业的讲师团队在会议现场对公司的产品和服务以免费课程体验等多种方式进行宣传推广，销售顾问现场签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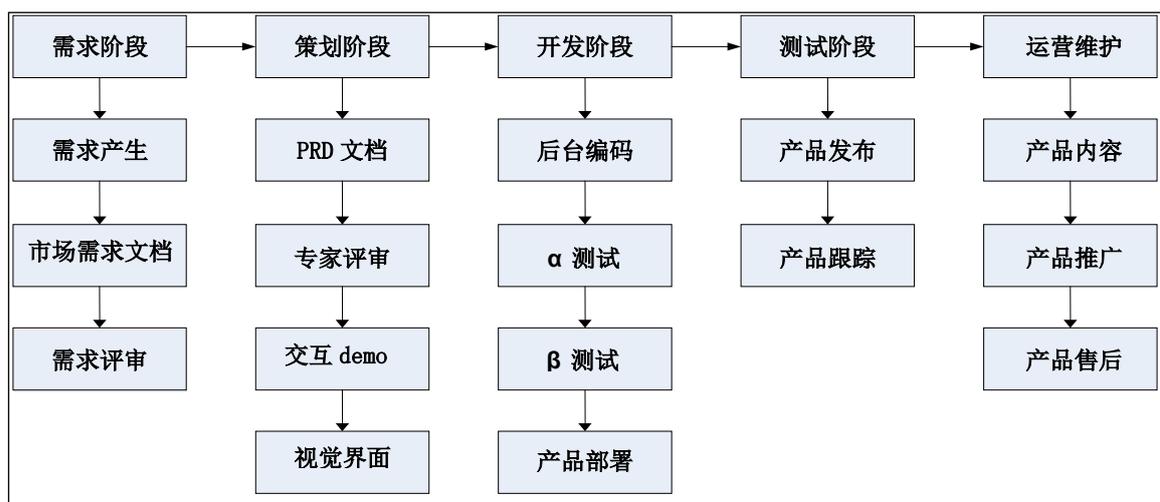
签约后，由专业的管理支持服务团队提供支持和服务，同时设有质量品控中心对后期支持和服务进行监控，所收集到的需求反馈给研发团队，能及时做到对管理支持服务体系进行升级。目前，公司主要业务已形成了系统性、科学性、闭环性的流程。

图：公司的销售及服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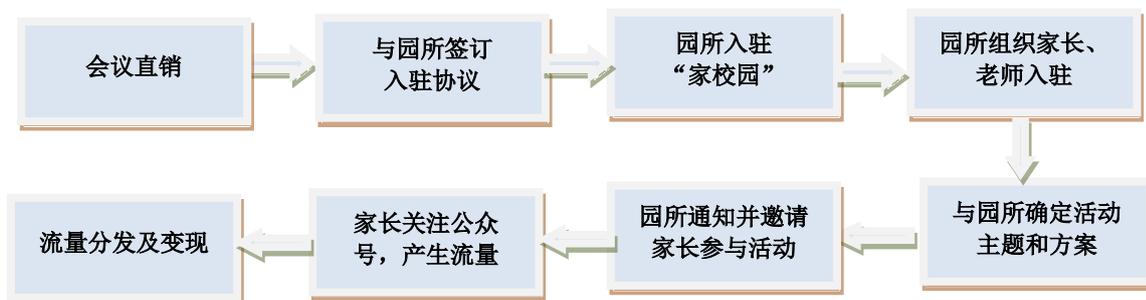


2、开发流程

公司“家校园”平台及幼儿测评系统等互联网产品的开发流程如下：



3、“家校园”平台运营流程



三、公司业务有关的资源优势

(一) 主要产品和服务的技术含量

1、专业的教研、产品、顾问和讲师团队

公司拥有超过 100 人的专业教研、产品、顾问和讲师团队，为公司服务的科学性和教育理念的先进性提供理论和技术支持。

现有教研人员均具有学前教育专业、儿童教育与发展心理学等专业背景，多数有一线幼儿园实际经验，熟悉幼儿园课程体系，了解幼儿园需求，能够在教研的过程中时刻以幼儿的兴趣特点为基础，充分激发幼儿兴趣，为幼儿及幼儿园提供最优的课程体系。

现有产品研发人员均有幼儿出版、IT、美工、绘画行业多年的工作经验，善于挖掘用户需求，设计极致用户体验，为幼儿园和幼儿提供最实用、有趣、科学、精致的幼儿教育产品套系。

同时，业内众多知名专家学者，包括北京师范大学、中国科学院心理学研究所、中国学前教育委员会等单位的知名学者、教授担任公司课程和产品的客座顾问，协助建构理念、审定方案、把关质量，保证课程和产品的质量。高质量的研发团队为公司课程和服务的科学性和先进性提供了保障。

此外，公司拥有 30 多位具有多年幼儿园一线管理和幼儿园运营经验，渊博专业知识的讲师，专为全国幼儿园量身打造适合运营发展的个性化方案。运营讲师们可以针对每家园所的实际问题，制定有针对性的问题解决方案，能够帮助幼儿园提升品牌效应、提高经济效益和推进师资成长。

2、产品和服务的科学性

公司拥有科学的课程体系及测评系统。公司目前已经形成了完善、科学且规划合理的课程体系。该体系包含亲子课程、亲幼课程、音乐课程、感统课程、婴

儿游泳及抚触课程等，覆盖 0-3 岁婴幼儿，紧扣婴幼儿生长发育规律和认知水平，其科学性和规范性，已经获得了广大幼儿园园长、老师及参加课程的孩子家长的认可，幼儿园 3-6 岁的课程也在研发进行中。

幼儿多元智能测评系统在吸收了国内外多种先进的幼儿测评量表，同时结合中国宝宝实际情况的基础上，由多位教育专家及教育一线工作者共同编制而成。经过 3 年多的实践运用证明，该测评能够相对准确、科学、方便地评测出孩子各个维度的发育、发展指标，因材施教，给婴幼儿教育提供了科学养育的依据和指导。

无论是公司的课程体系或是测评系统，公司一直本着真诚服务家长和园长，给孩子最好、最优质的教育资源的原则不断优化和升级，研发一代，生产一代，服务一代。

3、全面的服务方案

公司秉承着“为全国幼儿园园长提升服务，为全国幼儿体系升级服务”的价值观，开创了 IDEAL 幼儿园管理支持服务体系，可根据园所情况和需求，为之提供全面的管理支持服务，包括：课程植入、运营管理、师资培训、品牌美化、招生提费、团队打造、家长工作、微信运营等，让合作园所能够在保教体系、管理体系、营销体系及家长工作体系上得到全面的提升。公司的各项服务形成丰富多样的组合形式，根据幼儿园自身条件、特点和需求，提供个性化量身定制的专业服务，而且各项服务相辅相成，从而为园所提供科学、全面和系统的解决方案。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商标和软件著作权。

1、商标

序号	商标组成	注册人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注册有效期
1		北京华诚科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第 8710776 号	第 41 类：提供娱乐设施（截止）	2014 年 06 月 14 日至 2024 年 06 月 13 日

2、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签发日	取得方式	权利限制
1	幼儿八大多元智能分析系统 V1.0	2015SR134130	2015年7月15日	原始取得	无
2	幼儿八大多元智能指导系统 V1.0	2015SR134137	2015年7月15日	原始取得	无
3	幼儿八大多元智能培训系统 V1.0	2015SR134392	2015年7月15日	原始取得	无
4	家校园园长童盟系统 V1.0	2015SR134141	2015年7月15日	原始取得	无
5	幼儿八大多元智能测评系统 V1.0	2015SR134126	2015年7月15日	原始取得	无
6	家校园家长系统 V1.0	2015SR134121	2015年7月15日	原始取得	无

3、专利或非专利技术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专利或非专利技术。

（三）特许经营权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四）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公司子公司北京京酷七色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1 日取得北京卡酷七色光文化有限责任公司“卡酷七色光艺术双语幼儿园”和“卡酷七色光幼儿艺术实验园/基地”的全国独家品牌代理授权，京酷七色光可以授权合作伙伴代理使用卡酷七色光开设幼儿园。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主要生产设备及固定资产

本公司目前拥有与业务经营有关的固定资产主要有电子工具和办公设备等。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办公设备	451,497.00	54,800.07	396,696.93

2、主要承租房产

序号	房屋坐落地	承租方	出租方	用途	租赁面积 (平方米)	租金	租赁期限
1	华龙大厦 B-1003, B-1005	艾的教育	侯雪莲	办公	350.18	79,885 元/季度	2011.01.12 至 2017.04.12
2	华龙大厦 A 座 23 层 2306 房间	艾的教育	杜辉	办公	152.08	19,162 元/月	2015.05.04 至 2017.06.04
3	华龙大厦 A-A2301/A-A2302 A-A2303/A-A2305/ A-A2306/ A-A2307	艾的教育	河北华 安铸造 有限公司	办公	1,074.03	124,140 元/月	2014.08.17 至 2019.08.16
4	成都市锦江区大业 路 6 号 1 栋 3 单元 15 楼 13 房间	艾的教育	郑兴如	办公	55.76	4,900 元/ 月	2015.09.16 至 2016.09.30
5	北京新街口外大街 28 号 102 楼 168 室	童行童 乐	北京普 天健德 科技有 限公司	办公	35.41	3,000 元/ 月	2015.07.11 至 2016.07.10
6	海珠区昌岗中路 211 号之八第十八 层自编 1802 房 /1816 房	艾的教育	洗聪颖	办公	105.5	6,933 元/ 月	2014.10.08 至 2015.12.01

公司租赁房产的出租方均为无关联第三方，租赁价格公允。

(六) 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165 名，构成情况如下：

1、岗位结构

研发人员 24 人，运营人员 44 人，市场人员 45 人，销售人员 38 人，人力、行政及财务人员 14 人。

岗位	人数	比例 (%)
研发人员	24	14.55
运营人员	44	26.67
市场人员	45	27.27

岗位	人数	比例 (%)
销售人员	38	23.03
人力、行政、财务人员	14	8.48
合计	165	100.00

2、学历结构

硕士及以上人员 3 人，本科人员 52 人，大专人员 85 人，中专及以下 25 人。

学历	人数	比例 (%)
硕士及以上	3	1.82
本科	52	31.52
大专	85	51.52
中专及以下	25	15.15
合计	165	100.00

3、年龄结构

25 岁以下人员 73 人，26-35 岁人员 81 人，36-45 岁人员 10 人，45 岁以上 1 人。

年龄	人数	比例 (%)
25 岁以下	73	44.24
26-35 岁	81	49.09
36-45 岁	10	6.06
45 岁以上	1	0.61
合计	165	100.00

4、员工流动情况

2015 年 6 月 30 日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期间，公司共计有 33 名员工新加入公司，138 名员工离职。公司员工离职人数较多，主要原因包括健康原因、离京返乡发展、不满公司薪酬制度、不适应公司工作强度及长时间出差等。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与 138 名离职员工发生劳动争议。公司不存在员工继续大规模流失的风险，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运营中

如有人员不足情形出现，公司会尽最大努力公开招聘合适的员工支持公司正常的经营和运转。

5、核心人员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4 名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宋 奇	研发部总监
赵 健	产品部经理
马晓华	内部研发部总监
张华伟	研发工程师

宋奇先生，出生于 1987 年 1 月 21 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计算机应用专业，硕士研究生。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4 月，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任百度新闻部后端高级研发工程师；2015 年 4 月至今，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研发部总监。

赵健先生，出生于 1988 年 9 月 23 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5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大学，微电子专业，硕士研究生；2015 年 3 月至今，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部，担任产品部经理。

马晓华女士，出生于 1982 年 11 月 16 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 4 月至 2009 年 3 月，北京九恒世纪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担任编辑；2009 年 4 月至 2011 年 9 月北京新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担任少儿部主编；2011 年 5 月至 2013 年 9 月，北京九恒世纪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担任主编；2014 年 3 月至 2014 年 9 月，北京七彩森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担任产品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内部研发部总监。

张华伟先生，出生于 1986 年 7 月 20 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 年 3 月至 2012 年 2 月，启文国际教育集团，担任网站技术开发主管；2012 年 3 月至 2013 年 8 月，北京亿心宜行汽车技术开发服务有限公司，担任高级研发工程师；2013 年 9 月至今，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线上事业部研发

部研发工程师。

(七) 公司社保及公积金缴纳情况的说明

公司社保及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表所示：

种类	2015年11月		2014年12月		2013年12月	
	员工人数	缴费人数	员工人数	缴费人数	员工人数	缴费人数
养老保险	165	155	145	110	26	18
基本医疗保险	165	155	145	110	26	18
工伤保险	165	155	145	110	26	18
失业保险	165	155	145	110	26	18
生育保险	165	155	145	110	26	18
住房公积金	165	138	145	0	26	0

截至2015年11月30日，公司存在未给部分员工缴纳社保及公积金的情况。主要原因为部分员工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或公积金，此外还有少量员工刚入职，尚未办理缴纳手续。

为妥善解决本公司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问题，避免因此对公司以后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炳文先生、李瑞华女士承诺如下：

“本人承诺，若公司被追溯到历史上任何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和住房公积金执行情况，经国家或地方有关主管部门认定需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以及受到主管部门处罚、或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且该等要求获主管部门支持，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款项和对利益相关方的赔偿或补偿款项，以及公司因此所支付的相关费用；本人将通过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职责，保证和促使公司依法执行社会保险（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四、业务情况

(一) 公司主要收入构成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1、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全部为主营业务收入，公司的营业收入按业务类型分类构成如下：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测评服务	1,481,794.13	18.95	565,221.28	17.29	80,000.00	8.43
家校园平台	671,843.13	8.59	1,017,648.65	31.13	-	-
幼儿园管理支持服务	5,667,024.16	72.46	1,686,671.97	51.59	868,955.00	91.57
合计	7,820,661.42	100.00	3,269,541.90	100.00	948,955.00	100

2、按区域市场销售情况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按区域市场销售情况分类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东北地区	63.56	8.13	15.76	4.82	12.04	12.69
华北地区	115.60	14.78	67.32	20.59	11.48	12.09
华东地区	101.97	13.04	39.06	11.95	26.00	27.40
华南地区	202.94	25.95	47.03	14.38	15.50	16.33
华中地区	112.92	14.44	81.17	24.83	12.00	12.65
西北地区	48.67	6.22	35.39	10.82	7.58	7.99
西南地区	136.40	17.44	41.22	12.61	10.30	10.85
总计	782.07	100.00	326.95	100.00	94.90	100.00

3、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2015年1-6月，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项 目	2015年1-6月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大同市城区卡酷七色光艺术幼儿园	330,000.00	4.22
安徽阜阳盛世幼儿园	200,000.00	2.56
北京卡酷七色光国际艺术园復城园	200,000.00	2.56
赤峰市松山区卡酷七色光国际艺术幼儿园	160,000.00	2.05
商河县许商街道办事处卡酷七色光幼儿园	150,000.00	1.92
合 计	1,040,000.00	13.30

2014年，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四川达州卡酷七色光幼儿园	138,000.00	4.22
长沙竺湘儿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135,000.00	4.13
广州艾迪儿早教中心	95,000.00	2.91
深圳艾迪儿早教中心	95,000.00	2.91
启智蒙氏幼儿园	80,000.00	2.45
合计	543,000.00	16.61

2013年，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州杜曼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15,000.00	12.12
江苏镇江艾迪儿早教中心	85,000.00	8.96
乌鲁木齐艾艾迪迪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75,000.00	7.90
宁波江东艾迪儿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75,000.00	7.90
大冶艾迪儿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65,000.00	6.85
合计	415,000.00	43.73

4、个人客户情况

公司设置呼叫中心，直接邀请目标城市及周边城市的幼儿园园长和有办园意向的投资人参加公司在目标城市举办的会议，并通过直销会议转化订单。由于我国目前的民办园所多以个体工商户的形式存在，公司有部分合同系直接与园所授权人或筹备办园的个人投资人签署。

公司定价主要参考客户所在地的经济发展水平以及提供服务的期限。由于客户充分分散，且市场规模不断扩张，不存在对单个客户的依赖性。

(二) 公司主要成本构成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员工薪酬、房租及装修水电是公司业务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上述三项成本在报告期内的增减变动是公司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原因之一。公司的营业成本按业务类型分类构成如下：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成本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测评服务	118,694.95	3.86	170,160.00	12.74	48,000.00	12.14
家校园平台	339,797.05	11.06	418,400.00	31.32	-	-
幼儿园管理支持服务	2,614,175.65	85.08	747,144.08	55.94	347,311.98	87.86
合计	3,072,667.65	100.00	1,335,704.08	100.00	395,311.98	100.00

2、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2015年1-6月，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总采购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北京天意新商城市场有限公司	246,815.70	20.31	教具
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90,000.00	7.41	技术服务费
北京同瑞丰华彩色印刷设计有限公司	70,000.00	5.76	印刷品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总采购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64,360.00	5.30	服务器及储存设备
中国人口出版社	50,000.00	4.11	图书
合计	521,175.70	42.89	

2014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总采购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北京铭英清福科技有限公司	52,090.00	21.60	购买佳能摄影设备
北京华景艺影商贸有限公司	38,660.00	16.03	购买摄影器材
北京雷安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26,500.00	10.99	软件
北京惠友时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3,100.00	9.58	计算机
北京博天时代商贸有限公司	14,900.00	6.18	电脑
合计	155,250.00	64.37	

2013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总采购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北京教育音像报刊总社	66,000.00	14.68	广告费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717.80	1.49	电脑配件、办公用品
武汉东海九龙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5,300.00	1.18	会务费
北京城乡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3,400.00	0.76	办公用品
北京家乐福商业有限公司双井店	1,768.00	0.39	办公用品
合计	83,185.80	18.50	

（三）子公司业务情况

1、子公司的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艾家校网络及童行童乐未产生收入。

北京京酷及艾迪乐园在2013年及2014年未产生收入。2015年1-6月，两

家子公司的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北京京酷	艾迪乐园
测评服务	-	169,513.2
家校园平台	-	-
幼儿园管理支持服务	2,188,830.02	156,892.3
合 计	2,188,830.02	326,405.5

2、子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2015年1-6月，子公司前5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大同市城区卡酷七色光艺术幼儿园	330,000.00	4.22
安徽阜阳盛世幼儿园	200,000.00	2.56
北京卡酷七色光国际艺术园復城园	200,000.00	2.56
赤峰市松山区卡酷七色光国际艺术幼儿园	160,000.00	2.05
商河县许商街道办事处卡酷七色光幼儿园	150,000.00	1.92
合 计	1,040,000.00	13.30

(四)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重大销售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合同金额 20 万元以上的合同共 3 份：

序号	客户名称	签订方	合同金额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李勇(大同市城区卡酷七色光艺术幼儿园)	北京京酷	33 万元	品牌代理授权	2015年3月26日	执行中
2	张晓(北京卡酷七色光国际艺术园珺庭园)	北京京酷	20 万元	品牌代理授权	2015年6月	执行中

序号	客户名称	签订方	合同金额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3	高宝玉(北京卡酷七色光国际艺术园復城园)	北京京酷	20 万元	品牌代理授权	2015 年 3 月 31 日	执行中

2、重大采购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采购合同。

3、重大借款合同及相关担保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借款合同及相关担保合同。

五、商业模式及未来发展规划

(一) 商业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凭借多年积累的幼教产业资源和创新精神，在中国幼教行业中成功开创了独特的幼儿园直销渠道，得以避开堵塞的代理商而对全国幼儿园直接推广并销售产品和服务。目前与公司签约合作的幼儿园已有 **4,000 多家**，分布在全国 **30 个省的 334 个市**。同时，公司通过“家校园”平台及幼儿测评系统，利用移动互联网及大数据技术，能够直达幼儿家庭，为其推送个性化的产品和增值服务。公司在多年的运营实践中所建构的科学完善的体系是强大的运营保障，其中市场中心（Marketing Center）设置呼叫中心，在公司多年累积的近 20 万幼教产业基础数据库的基础上，直接邀请目标城市及周边城市的幼儿园园长和有办园意向的投资人参加公司在目标城市举办的会议。

2015 年，公司在已打通、建立起来的强大的直销渠道基础上，进一步升级采用“会议直销+地面推广”的市场战略，组建了地推团队，计划从 2016 年开始，从以往通过直销渠道推广公司的管理支持服务扩展到玩教具资源包、教具、玩具等教育产品，让园所以最低的成本使用最优质的、最有竞争力的教育产品，在增加了园所对公司的信任度和强粘性的同时，为公司结合“家校园”平台及幼儿测评系统，给幼儿家庭推送个性化的产品和服务提供了持续稳固的用户基础。

2、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业务盈利模式如下：

类别	业务形态	商业模式	盈利模式
IDEAL 管理支持服务	线下业务	B2B	B 端收费
“家校园”平台	线上业务	B2B2C	免费，通过流量分发及变现获取收益
幼儿测评系统	线上线下相结合	B2B2C	免费，通过提供增值服务及建立的商业生态获取收益（未上线）

注：B2B（Business to Business），公司为幼儿园所提供服务；B2B2C（Business to Business to Customer），公司通过为幼儿园所提供服务，与幼儿家庭建立直接联系。

公司三类业务相互关联、互为支撑，具有明显的协同效应，实现了各业务间的良性循环和同步发展：

公司通过为幼儿园提供 IDEAL 管理支持服务实现了正的经营性现金净流入，摊薄了“家校园”平台及幼儿测评系统的推广和维护费用，与园所建立了具有重度粘性的线下关系。

“家校园”平台为幼儿测评系统等面向 C 端的产品和服务积累了前期用户，建立了便捷、易扩展的线上通道。幼儿测评系统回流的测评大数据，可指导公司及供应商教育产品的设计方向，增强教育解决方案的有效性和实用性，提高 C 端的满意度，促进园所与公司的长期、稳定合作。

（二）未来发展规划

1、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未来将在幼儿教育 B2B 业务及 B2B2C 业务上两方面同时发力：

B2B 业务方面，公司将利用自身强大的直销渠道优势，扩充对幼儿园提供产品（服务）的品类，从目前的管理支持服务扩展到教材、教具、玩具等教育产品。公司将继续向产业链上游延伸，通过自主研发、引进国内外优质的教育资源，成为拥有“产品/内容+发行+渠道”完整产业链的教育公司。

B2B2C 业务方面，公司将对“家校园”平台及幼儿测评系统进行迭代升级，完善、优化产品功能；加大推广力度，提供线上课件、游戏、测评等增值服务，获取更多的目标用户；吸引儿童教育相关产业加入，共同进行幼教商业生态体系建设，搭建一个为儿童个性化成长和教育提供产品及服务的平台。

公司 B2B 业务的扩充将会继续增强园所对公司的粘性度，稳固并壮大公司直销渠道的同时，为 B2B2C 线上业务提供持续、稳定的用户基础和保障。两者相辅相成，互相推进，为公司发展成为以移动互联网、大数据及云计算为技术核心的教育公司，加快整合优质幼教资源，打通渠道壁垒，实现幼教资源的合理调配和高效利用。

2、业务发展计划

(1) B2B 业务的品类扩充

自主研发+引入国内外优质教育资源，打造和推出更适合中国幼儿园的产品(内容)，包括教材、教具、玩具、教育游戏包、教育资料包等。

(2) 推广“家校园”平台

继续吸引更多的园所入驻，获取目标用户及流量，探索流量分发及变现的商业模式。

(3) 幼儿测评系统商业生态体系建设

与国内外教育机构合作，针对语言能力、精细动作、大运动能力、社交能力、自理能力、认知能力、数学能力及艺术能力等多个方面，研发并引入更全面的教育产品及关联的测评。

(三) 持续经营能力

1、公司发展前景良好

艾的教育是一家婴幼儿个性化成长和教育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秉承“因材施教，个性化培养”的教育理念，利用移动互联网、大数据等技术，整合调配国内外优质教育资源，致力于搭建一个为儿童个性化成长和教育提供产品及服务的平台。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增长迅速，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公司收入分别为 94.90 万元、326.95 万及 782.07 万元。

2、公司现金流状况良好

公司为幼儿园提供的服务中，部分合同服务期限为 2-3 年期，公司一次性收费，分期确认收入。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均为正数，现金流状况良好。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总收入	7,820,661.42	3,269,541.90	948,955.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38,707.02	3,741,350.00	1,065,080.00
净利润	-1,454,984.52	-1,835,398.85	-589,501.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2,683.00	621,911.58	80,677.87

3、公司资产状况良好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为1,702.73万元，其中货币资金余额为1,372.09万元；负债为1,040.73万元，其中预收账款597.23万元。公司无有息负债，资产流动性好，偿债压力较小，资产状况良好。

4、期后合同签订及盈利情况

公司在完成前期直销市场布局后，逐步提升服务收费，开展全方位收费业务，同时通过调整宣讲会模式减少销售人工成本，随着经验的积累对服务人员的需求也逐步减少，进一步降低了公司成本。

报告期后，截止到2015年10月31日，公司共签订销售合同151份，总金额763.9万元。2015年1-10月及7-10月未经审计的合并利润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7-10月	2015年1-10月
营业总收入	637.16	1,419.23
营业总成本	424.20	1,394.05
营业利润	212.96	25.17
利润总额	212.96	20.51
净利润	166.01	20.51

综上，公司发展前景、现金流及资产状况良好，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行业概况

1、行业归属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L72 商务服务业”；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1年修订）国家标准（GB/T4754-2002），公司所属行业为“L（租赁和商务服务业）-L72（商务服务业）-L7239（其他专业咨询）”；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述行业为“L（租赁和商务服务业）-L72（商务服务业）-L7239（其他专业咨询）”。

2、政策法规及产业政策的影响

序号	时间	名称	相关内容
1	2001年	《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	提出了培养“完整儿童”，重视幼儿体、智、德、美全面发展的幼儿教育目标。
2	2004年	《2003—2007年教育振兴行动计划》	多渠道、多形式地发展幼儿教育，逐步建立以社区为基础的学前教育服务网络，加强幼儿教师队伍建设，提高幼儿教育质量。
3	2007年	《国家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十一五”规划纲要》	端正教育思想，转变教育观念，更新教育内容，改进培养模式和教育方法，倡导启发式教学，着力培养学生的创新思维、独立思考能力和动手能力。加强对幼儿教育的科学研究。
4	2010年	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	积极发展学前教育，着力解决当前存在的“入园难”问题，满足适龄儿童入园需求，促进学前教育事业科学发展。
5	2010年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国家教育体制改革试点的通知	明确政府职责，完善学前教育体制机制，构建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辽宁省大连市，上海市闵行区，江苏省部分市县，浙江省部分市，安徽省合肥市，甘肃省部分自治州，宁夏回族自治区部分市县）。探索政府举办和鼓励社会力量办园的措施和制度，多种形式扩大学前教育资源（河北省，内蒙古自治区，浙江省，云南省）。改革农村学前教育投入和管理体制，探索贫困地区发展学前教育途径，改进民族地区学前双语教育模式（黑龙江省，广西壮族自治区部分县，贵州省毕节地区，西藏自治区山南地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加强幼儿教师培养培训（江苏省，浙江省）。
6	2010年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到2020年，普及学前一年教育，基本普及学前两年教育，有条件的地区普及学前三年教育。该规划指出，要明确政府职责，把发展婴幼儿教育纳入城镇、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规划。建立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公办民办并举的办园体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积极扶持民办幼儿园。加大政府投入，完

序号	时间	名称	相关内容
			善成本合理分担机制，对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入园给予补助。 另外，规划指出，要重点发展农村婴幼儿教育，提高农村学前教育普及程度。着力保证留守儿童入园。采取多种形式扩大农村学前教育资源，改扩建、新建幼儿园，充分利用中小学布局调整富余的校舍和教师举办幼儿园（班）。
7	2010年	《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11-2020）》	要积极开展0-3岁儿童科学育儿指导。积极发展公益性普惠性的儿童综合发展指导机构，以幼儿园和社区为依托，为0-3岁儿童及其家庭提供早期保育和教育指导。加快培养0-3岁儿童早期教育专业化人才。要加快发展3-6岁儿童学前教育。
8	2011年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大财政教育投入的意见	合理安排使用财政教育经费。教育经费安排要坚持以人为本，重点解决人民群众关切的教育问题，切实减轻人民群众教育负担，使人民群众能够共享加大财政教育投入和教育改革发展的成果，保障公民依法享有受教育的权利。大力支持基本普及学前教育、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加快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加强职业教育能力建设、提升高等教育质量、健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等重点任务。
9	2012年	国务院关于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	幼儿园教师队伍建设要以补足配齐为重点，切实加强幼儿园教师培养培训，严格实施幼儿园教师资格制度，依法落实幼儿园教师地位待遇；民族地区教师队伍建设要以提高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为重点，加强中小学和幼儿园双语教师培养培训，加快培养一批边疆民族地区紧缺教师人才等。

改革开放特别是党的“十六大”以来，我国学前教育事业取得长足发展，普及程度逐步提高。随着国家加大对学前教育的投入，以及全民对学前教育的重视，幼儿园数量持续增加，一方面公办幼儿园（城市公办幼儿园、农村乡镇公办中心幼儿园和村幼儿园）数量不断增加，2011-2013年，中央财政已投入300多亿元，支持中西部地区建设农村幼儿园4万所，受益幼儿超过1300万；另一方面是民办幼儿园、早教中心等婴幼儿机构以惊人的速度发展。

（二）市场规模

根据中国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4年，全国共有学前教育学校21.0万所，专任教师184.0万人，在校学生数4050.7万人，分别比2010年增长39.5%、61.4%和36.1%。2014年，全国民办幼儿园学校数有13.9万所，比2010年增长36.2%，

幼儿园所及在校幼儿和教师数量的快速增长带来了幼教市场规模的快速扩张。

图 2010 年-2014 年学前教育学校数（所）和民办幼儿园学校数（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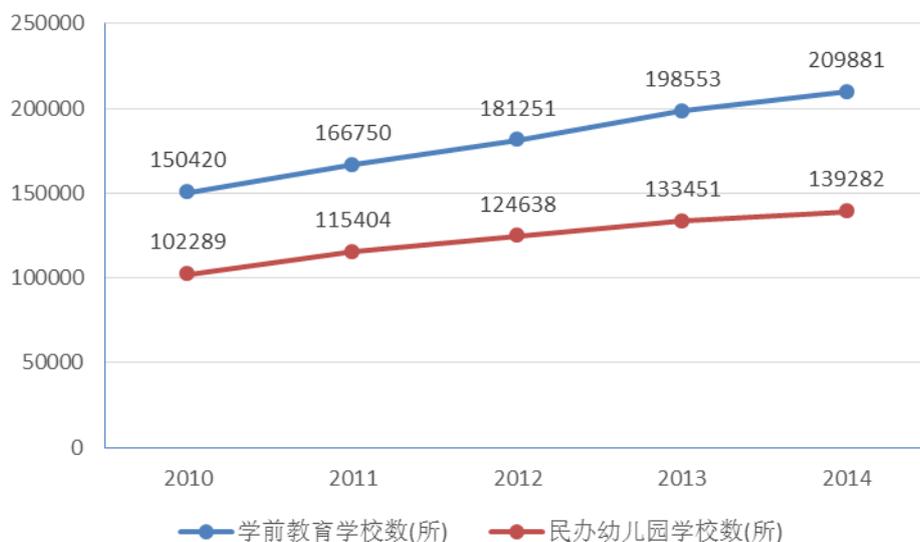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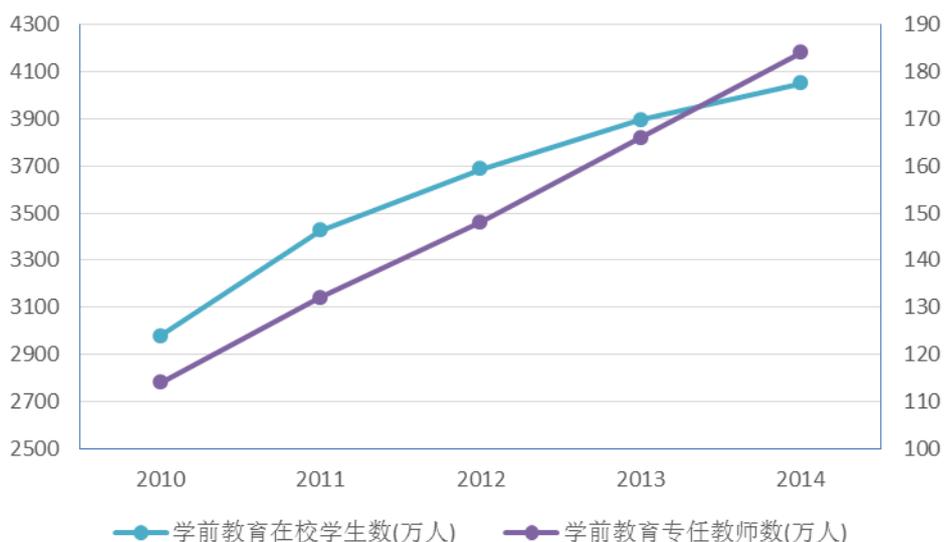


图 2010 年-2014 年学前教育在校生数（万人）和学前教育专任教师数（万人）



与此同时，国家对人才的要求也越来越国际化和高标准化，当今社会的人才竞争也越来越激烈，素来“望子成龙”、“望女成凤”的中国家长希望自己的孩子“不要输在起跑线上”，更是为了孩子跟上时代前进的步伐和在激烈的竞争中能占有一席之地，往往在孩子一出生就愿意投入巨大的精力和财力来培育孩子，婴幼儿教育具有庞大的市场需求。

2011 年国务院印发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11-2020 年），提出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70%，学前一年毛入园率达到 95%；幼儿在园人数达到 4,000 万人，

而目前我国适龄的可以接受学前教育的儿童在 6,000 万人左右，市场供不应求。另外，我国自 2014 年开始调整计划生育政策，各省市自治区自 2014 年开始，逐步落实启动“单独二胎”政策，该政策将提高人口出生率，增加出生人口数量。联合国测算，2020 年中国婴幼儿数量将达到峰值，即 2.61 亿左右。

庞大的人口基数、稳定且持续增长的人口出生率及家庭对教育越来越大的投入中，蕴藏着千亿级的市场规模和巨大的发展潜力。

（三）行业基本风险

1、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国家对幼儿教育的政策支持，市场需求不断增长，越来越多的幼教服务机构涌现，使得行业竞争加剧。如果公司在产品及服务等方面不能适应激烈的竞争形势，则可能面临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的风险。

2、知识产权受侵害风险

公司产品和服务是研发人员的智力成果，体现公司的创造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的商标、著作权以及其他知识产权对公司的存续发展十分重要。假冒或仿冒商标的行为，可能损害或降低公司的品牌价值，因而降低公司的竞争优势或声誉；未经授权便擅自销售、复制、剽窃公司产品和服务的行为，可能会导致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平均价格下降，对公司产品销售造成一定的冲击。因此，随着公司优秀产品和服务的不断丰富及其销售规模的持续增长，公司面临着产品、服务以及商业模式受到恶意复制的风险。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国家政策支持

儿童是人类的未来，是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资源。儿童发展是国家经济社会发展与文明进步的重要组成部分，促进儿童发展，对于全面提高中华民族素质，建设人力资源强国具有重要战略意义。一直以来，我国政府主管部分尤其重视幼儿教育事业的发展，出台了一系列的相关政策和文件，确保我国幼儿教育事业的健康持续发展，例如 2010 年出台的《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11-2020）》提出，

要积极开展 0-3 岁儿童科学育儿指导。积极发展公益性普惠性的儿童综合发展指导机构，以幼儿园和社区为依托，为 0-3 岁儿童及其家庭提供早期保育和教育指导，加快培养 0-3 岁儿童早期教育专业化人才，要加快发展 3-6 岁儿童学前教育。从国家颁布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来看，我国对幼儿教育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各方面的政策支持，将大大推动本行业的发展。主要行业政策情况请参阅报告书本节“六、（三）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部分的相关内容。

（2）宏观经济形势发展良好

幼儿教育是我国学制的第一阶段，是基础教育的有机组成部分。它对幼儿实施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其身心和谐发展。在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背景下，随着我国宏观经济形势的良好发展，各主体的收入都在增长，工资水平也随之“主动”或“被动”上涨。新一代的年轻家庭都能认识到学前教育的重要性，也有这个经济实力，所以幼儿教育市场需求非常庞大，这给幼儿教育市场的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机遇。

（3）“单独二胎”政策的实施

2013 年 11 月 15 日，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坚持计划生育的基本国策，启动实施一方是独生子女的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的政策。”这是我国进入 21 纪以来生育政策适应人口与经济社会发展形势所做出的重大调整和完善，是国家人口发展的重要战略决策。我国自 2014 年开始调整计划生育政策，各省市自治区自 2014 年开始，逐步落实启动“单独二胎”政策，该政策将提高人口出生率，增加出生人口数量，巨大的婴幼儿人口基数将大大提高幼教行业的需求。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幼儿教育行业产品和服务是研发人员的智力成果，体现公司的创造力和核心竞争力，但是市场上仿冒产品和侵犯知识产权的现象屡禁不止；许多优秀产品和服务一旦推向市场，受到推崇之后，就可能被其他商家恶意仿冒或复制。对于行业内的公司而言，其商标、著作权以及其他知识产权对公司的存续发展十分重要。假冒或仿冒商标的行为，可能损害或降低公司的品牌价值，因而降低公司的竞争优势或声誉；而业内任何未经授权便擅自销售、复制、剽窃公司产品和服务的行

为,可能会导致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平均价格下降,对公司产品销售造成一定的冲击。因此,随着公司优秀产品和服务的不断丰富及其销售规模的持续增长,公司面临着产品、服务以及商业模式受到恶意复制的风险。

(五)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行业地位

全国幼教服务行业的企业虽然众多,但多数企业都是各自在某一两个细分市场进行经营,行业内能够整合各种资源,根据幼儿园自身特点和需求提供个性化的落地、实战、高效解决方案企业很少,而能够符合教育本质,为儿童个性化成长和教育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企业更是少之又少。

按照不同的商业模式和市场定位划分,目前国内有代表性的幼教服务企业如下:

代表企业	商业模式	市场定位	主营业务
台湾康轩文教集团、武汉亿童文教股份有限公司	B2B2B (从代理经销商到幼儿园)	学习材料、玩教具	为幼儿园提供学习资料、玩教具
北京红缨时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金色摇篮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B2B2B (从代理经销商到幼儿园)	品牌加盟	幼儿园品牌运营、加盟、传统教材
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2B (直销到幼儿园)	产业深度细分及服务,为幼儿园提供个性化解决方案	运营管理、环境创设、品牌美化、课程植入、师资培训、团队打造、招生提费、家长工作、品牌导入、微信运营等一系列个性化的管理支持服务
	B2B2C (直接经合作幼儿园到家庭)	建构中国最有粘性的互联幼教服务提供商	结合“家校园”平台及幼儿测评系统,为婴幼儿提供线上线下交互的个性化成长和教育的解决方案

公司核心团队在婴幼儿教育领域耕耘多年,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与良好的业界口碑,拥有众多优质客户。幼教服务行业中鲜有企业兼具强大的直销渠道、教育产品和服务原创研发能力、系统的个性化管理支持服务体系及移动互联网大数据运营能力,而公司凭借自身综合竞争优势,在商业模式及所提供产品和服务的原创性和先进性方面,都处在国内比较有利的地位。公司利用其强大的直销渠道,

以实战、落地、高效为目标为园所提供了个性化支持服务，增强了园所对公司的信任度和粘性度，为公司结合“家校园”平台及幼儿测评系统，为幼儿家庭推送个性化的产品和服务提供了持续的、稳固的用户基础。目前在幼儿教育领域，公司品牌认可度较高，其他公司产品和服务与公司存在较大差距，公司的产品和服务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

2、行业发展趋势

(1) 教育的本质呼唤为园所提供个性化的管理支持服务体系

教育即生长，使每个人的天性和与生俱来的能力得到健康生长，而不是把外面的东西例如知识灌输进一个容器。纵观中国幼教行业发展史，不缺乏先进的国际化的教育理念（种子），缺乏的是适宜的能够孕育优质教育理念的园所环境（土壤），只有首先培育和营造适宜儿童个性化成长和教育的的环境，改变、提高幼教实施者的思想、价值观和行为，教育的本质才会得以实现。

而目前中国幼儿教育的质量不能满足受教育者日益提高的教育需求，教师队伍严重不足、作为幼儿教育者的幼师素质不高、管理混乱、规章制度不健全，尤其是民办幼儿园在先天和后天上严重不足，很多园所正面临“个性化麻烦”，只能靠各自的体系，靠艰难经营来求得生存，并常常陷入低水平和低层次恶性竞争的怪圈。

如何根据园所的情况和需求，为有进取心的园所提供有针对性的定制的个性化服务，提供从运营管理、环境创设，到课程植入、师资培训，再到团队打造、家长工作、微信运营等一系列个性化的管理支持服务，帮助园所从硬件环境设施到软件思想观念上整体提升，从而为教育本质的实现培育和打造合宜的环境，成为幼教行业发展趋势。

(2) 共享经济时代呼唤集社会资源为儿童个性化成长和教育提供产品和服务的平台

共享式经济的核心在于“share”（共享），核心解决的问题是按需分配，合理调配资源，提高资源利用率。而目前幼教行业出现以下三种情况：

一是幼教内容被公司、出版社粗制滥造。有些甚至严重偏离教育本质，为改善中国幼教这种现状，公司已经着手自主研发教育产品，并开始接触收购韩国、

台湾等地的优秀教育 CP（Content Provider，内容提供商）。

二是幼教产业渠道被经销商、代理商堵塞。出于保护自身利益的心理，幼教代理商往往会刻意阻断自己代理的教育产品公司和幼儿园之间的联系，导致研发和用户需求的脱节。这种阻隔也导致很多优质的、有竞争力的产品与服务无法拓展至全国各地的园所，更无法提供给幼儿家庭，从幼儿需求出发构建整个价值链更是无从谈起，优质的国内外教育资源缺乏顺畅高效的渠道流通，这严重阻碍了中国幼教行业的健康发展。

三是利润被幼教产业经销商、代理商不合理地侵蚀大半。玩教具资源包等教育产品成本价一般为 2.5 折，内容供应商加价到 4-5 折给经销商、代理商，而经销商、代理商加价到 8 折甚至全价给园所，这种畸形的利润分配模式导致优秀的幼教资源很难被有效率的研发或生产。

所以，公司响应互联网及时代需求，创建顺畅高效的市场销售渠道、借力移动互联网及高科技，开创自己独特的直销渠道，使优质的国内外优质教育资源合理调配，降低用户使用成本，提高资源利用率，集全社会力量和资源，为儿童搭建个性化成长和教育的产品和服务平台，成为中国幼教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

3、公司竞争优势

（1）市场直销渠道优势

公司已打通、建立了中国幼教服务行业中独特的直销渠道，拥有对全国近 21 万家幼儿园直接进行产品推广和销售的能力。公司因具备自建独有市场渠道的优势，公司每周可同时在 5-8 个城市组织园长和投资人会议，每场约 100 位园长和投资人参加，每月可以直接面对约 2,500 家幼儿园进行销售推广；公司 IDEAL 管理支持服务现场签约率超过 10%，“家校园”平台及幼儿测评系统的现场签约率为 80-95%。

2015 年开始，公司在已打通、建立起来的强大的直销渠道基础上，继续升级为“会议直销+地面推广”的市场战略，从 2016 年开始，计划从以往通过直销渠道推广公司的管理支持服务扩展到玩教具资源包、教具、玩具等教育产品，这将颠覆中国幼教产业传统的经销商、代理商模式，可以让园所以最低的成本使用最优质的、最有竞争力的教育产品，帮助园所减轻经济负担，把更多资金用于提

升教学及服务质量，形成园所运营良性循环，而与此同时，又将继续增强了园所对公司粘性度，为公司线上业务的开展提供了持续的、稳固的用户基础。

（2）商业模式优势

公司的核心商业模式为 B2B2C，具有 B 端（幼儿园所）高粘度及 C 端（幼儿家庭）低成本推广两大优势。

公司（B）通过给园所（B）提供包含运营管理、环境创设、品牌美化、课程植入、师资培训、团队打造、招生提费、家长工作、品牌加盟、微信运营等模块化的 IDEAL 管理支持服务，支持园所个性化发展，建立园所对公司的信任度，实现了园所与公司的重度粘合。在此基础上，结合“家校园”平台，在园所植入幼儿多元智能成长测评系统，为婴幼儿家庭（C）提供线上线下交互的个性化成长和教育的解决方案。

相对于其他需要借助外部融资“烧钱”进行推广的“互联网+”或 O2O 教育模式，公司的线下 B 端业务（IDEAL 管理支持服务）及线上 C 端业务（“家校园”平台及幼儿测评系统）拥有良好的协同效益。公司依靠线下业务就能够实现经营性现金流的平衡，并摊薄了线上业务的推广和维护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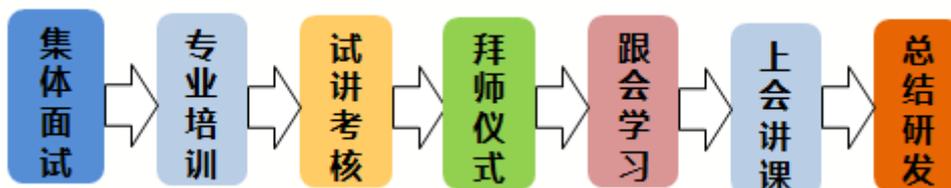
而随着公司通过强大的直销渠道从推广管理支持服务扩展到玩教具资源包、教具、玩具等教育产品，线下业务的价值也将更加突显，根据中国国家统计局 2014 年统计数据，全国共有学前教育学校 21 万所，在园宝宝 4,050.7 万人，按每年每个宝宝玩教具资源包使用费 500 元计算，仅玩教具资源包使用费每年蕴藏数百亿的市场规模，如果再算上幼儿园其它投入及家庭消费，整个市场规模约达到 3,000 亿。所以，公司线下 B 端业务的扩充在继续增强园所对公司的粘性度、稳固并拓展公司直销渠道的同时，也会增加公司线下业务的营收，为公司线上 C 端个性化产品和服务提供持续稳定用户基础的同时，提供经济保障。

综上，公司已形成了良性的商业模式闭环，具有强大的活力和生命力。

（3）人才培养和复制优势

公司一直倡导“阳光、透明、直接”的企业文化，其中销售中心（Sales Center）拥有 88 人的销售队伍，由讲师团队及顾问团队组成。对于讲师，公司已形成了从集体面试到总结研发等一系列人才培养和复制的流程和模式，在师徒制及传、

帮、带的文化下，一名讲师在入职后 1.5-3 个月内即可被成功复制。这为公司独特的运营模式提供了充足的人才储备。



4、公司竞争劣势及应对措施

(1) 公司竞争劣势

① 公司规模较小

目前，公司还存在规模小、实力弱的问题。公司扩大规模、拓展营销网络等均需要资金的支持，但资本实力的不足和融资渠道的单一束缚了公司更快的发展。

② 融资渠道受限

公司目前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为实施发展战略，需要资金投入，作为民营企业，公司现阶段资产规模较小，固定资产比例较低，难以获得银行贷款，而通过自有资金积累，公司业务发展的速度将受到影响。

(2) 公司应对措施

① 公司将加强对知识产权的保护力度，对于管理层和核心销售人员采取相应的激励措施，实施绩效激励，以保持管理层及核心销售人员的稳定性。

② 公司将多方位拓展融资渠道。较强的融资能力是公司发展的重要保障，公司将根据不同发展阶段的需要，优化资本结构，降低筹资成本，利用资本市场融资功能，不断拓展新的股权和债权融资渠道，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

第三节 公司治理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使其相互独立、权责明确、相互监督，保障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有序进行。

一、最近两年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大会应当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范围内行使职权。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根据《公司章程》，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公司设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包括一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名。

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三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成员资格、召开程序、议事规则、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进一步细化规定。

2015年9月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及1次监事会。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合法合规，会议文件签署齐备，所有会议决议均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股东、董事、监事的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前述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在公司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中，职工监事均按照要求出席了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利。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建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

为主体的公司治理结构，相关职责在公司的章程和制度中已经进行了明确规定，从而形成了分工明确、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章程》对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财务会计管理等内容做了明确规定。同时，股份公司制定并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则，据此进一步对公司的关联交易、担保、投资等行为进行规范和监督。

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等明确规定了股东具有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等资料的权利；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的权利；有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的权利；符合条件的股东有权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流程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寻求法律救济。公司通过上述治理机制使得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得到有效保障。

据此，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明确规定了机构之间的职责分工和相互制衡、投资者关系管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等制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勤勉、独立的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相对健全，适合公司自身发展的规模和阶段，基本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同时，相关制度也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使得各项和经营管理活动得以顺利进行，保证公司的高效运作。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已取得工商、税务、社保等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公司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且未受到工商、税务、社保等国家机构的处罚。

最近两年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

公司运营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已完全分开。

（一）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具备与经营活动有关的完整业务系统，与公司经营相关的房产、设备和商标、著作权均为公司合法拥有或合法使用；公司拥有独立的销售系统。公司资产与发起人资产产权界定清晰，与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不存在共用资产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为股东和其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情况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公司章程》合法选举或聘任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

本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

公司已与公司全体在册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公司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完整独立。

（三）财务独立

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充足的专业财务人员，建立了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和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自设立以来，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或混合纳税现象。公司根据企业发展需要，自主决定投资计划和资金安排。

（四）机构独立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并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建立了独立完整、适应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

本公司为幼儿园提供综合解决方案服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独立于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承诺不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相竞争的业务，保证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炳文、李瑞华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经营范围以及主要从事业务如下：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主要从事业务	是否为相同、相似业务
童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推广；电脑动画设计；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工艺美术设计；维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版权贸易；策划运动会、艺术节；销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工艺美术设计	否
北京艾佑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策划、设计；市场调查；礼仪服务；电脑动画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形象策划	否

综上，童盟网络、艾佑国际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产品类型、市场领域等均不相同，业务、产品不具有可替代性，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张炳文、李瑞华已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书》，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人/本公司将尽职、勤勉地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职责，不利用艾的教育的教育股东地位损害艾的教育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及目标公司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二、在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目标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目标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目标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三、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目标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目标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目标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四、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目标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目标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目标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目标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五、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本公司将向目标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本承诺书自本人/本公司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目标公司

存续且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目标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六、公司最近二年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及相关措施

最近二年内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情况”具体内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公司的资金占用均已清理完毕，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良影响。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经建立了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公司章程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1、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炳文持有公司 112.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00%。公司董事李瑞华持有公司 28.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00%。

2、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关系	间接持股公司	持有间接持股公司股权的比例
1	张炳文	董事长、总经理	艾佑国际	100.00%
			童盟网络	80.00%

序号	姓名	关系	间接持股公司	持有间接持股公司股权的比例
2	李瑞华	董事	童盟网络	20.00%

上述间接持股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 之 二、股票挂牌情况 之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3、股权质押或冻结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及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具有相应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与《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相符合之处。

公司董事李瑞华为董事长张炳文之配偶，董事李金英为李瑞华之妹。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本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及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分别签订了《劳动合同》。除上述合同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本公司签订其他协议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本公司担任职务	兼职情况	职位
1	张炳文	董事长、总经理	北京艾佑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童盟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	李瑞华	董事、行政部经理	童盟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北京艾佑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监事
3	邵京	监事会主席	北京博文堂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北京枫雅社图书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除上述兼职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外的其他单位兼职情形。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近两年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八、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11年11月，经公司股东会决定，执行董事由张炳文变更为李西海。

2015年5月，解除股权代持，经公司股东会决定，执行董事由李西海变更为张炳文。

2015年9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张炳文、胡南、张云、李瑞华、李金英为公司董事会成员。同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炳文担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会成员五人，分别为张炳文、胡南、张云、李瑞华、李金英。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11年11月，经公司股东会决定，公司监事由李瑞华变更为袁晓光。

2015年9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邵京、姜美娜为非职工代表监事会成员，与公司职工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王静共同组成公司监事会。同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邵京为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监事会成员为邵京、姜美娜、王静。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1年11月，经股东会决议，总理由张炳文变更为李西海。

2015年5月，解除股权代持，经公司股东会决定，总理由李西海变更为张炳文。

2015年9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聘任张炳文为总经理，胡南为副总经理，张云为财务总监。

2015年9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聘任胡南为副总经理。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0202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已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2、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如下：

2015年1-6月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北京京酷七色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股权转让给公司	2015年6月30日	取得控制权
艾迪乐园国际教育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100.00%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股权转让给公司	2015年6月30日	取得控制权
北京艾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股权转让给公司	2015年6月30日	取得控制权
北京童行童乐文化有限公司	100.00%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股权转让给公司	2015年6月30日	取得控制权

注：北京京酷七色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转让价格为100万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股权转让款尚未支付，艾迪乐园国际教育投资（北京）有限公司、北京艾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童行童乐文化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尚未实际出资，根据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转让出资权的价格为0元。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720,896.79	640,613.79	179,452.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资产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34,800.00		6,664.4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2,725.80	218,066.89	476,293.30
存货			102,0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058,422.59	858,680.68	764,409.9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6,696.93	138,733.19	19,213.9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47,248.89	1,673,337.9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5,024.99	664,390.53	59,715.84

资产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68,970.81	2,476,461.71	78,929.79
资产总计	17,027,393.40	3,335,142.39	843,339.70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5,972,349.39	2,017,008.10	1,545,2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242,376.58	748,932.21	112,789.47
应交税费	319,979.91	123,401.69	11,854.1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19,657.05	2,058,961.87	10,848.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354,362.93	4,948,303.87	1,680,692.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941.17	61,764.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941.17	61,764.70	
负债合计	10,407,304.10	5,010,068.57	1,680,692.0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6,750,000.00	1,0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29,910.70	-3,674,926.18	-1,837,352.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620,089.30	-1,674,926.18	-837,352.3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20,089.30	-1,674,926.18	-837,352.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027,393.40	3,335,142.39	843,339.70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820,661.42	3,269,541.90	948,955.00
其中：营业收入	7,820,661.42	3,269,541.90	948,955.00
二、营业总成本	9,698,497.04	5,621,721.19	1,595,997.62
其中：营业成本	3,072,667.65	1,335,704.08	395,311.98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2,276.48	183,094.36	53,141.48
销售费用	3,136,164.52	2,051,527.85	382,378.12
管理费用	3,024,086.14	2,083,596.65	717,436.51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财务费用	44,286.04	1,837.38	2,030.27
资产减值损失	-983.79	-34,039.13	45,699.2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77,835.62	-2,352,179.29	-647,042.62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6,606.89	28,304.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24,442.51	-2,380,483.84	-647,042.62
减：所得税费用	-469,457.99	-542,909.99	-59,715.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4,984.52	-1,837,573.85	-587,326.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54,984.52	-1,837,573.85	-587,326.78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54,984.52	-1,837,573.85	-587,326.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54,984.52	-1,837,573.85	-587,326.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4	-1.31	-0.42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4	-1.31	-0.42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38,707.02	3,741,350.00	1,065,08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913.67	1,357,144.12	510,476.39
现金流入小计	11,947,620.69	5,098,494.12	1,575,556.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9,758.07	99,006.40	11,165.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59,925.65	3,335,725.60	850,268.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9,236.68	81,050.99	42,135.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6,017.29	960,799.55	591,309.04
现金流出小计	9,324,937.69	4,476,582.54	1,494,878.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2,683.00	621,911.58	80,677.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2,400.00	160,7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292,400.00	160,7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400.00	-160,7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7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10,7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5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80,283.00	461,161.58	80,677.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0,613.79	179,452.21	98,774.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余额	13,720,896.79	640,613.79	179,452.21

4、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1,000,000.00		-3,674,926.18			-1,674,926.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期年初余额	1,000,000.00	1,000,000.00		-3,674,926.18			-1,674,926.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	5,750,000.00		-1,454,984.52			8,295,015.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54,984.52			-1,454,984.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	6,750,000.00					10,75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000,000.00	6,750,000.00					10,75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项目	2015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1,000,000.00					-1,0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6,750,000.00		-5,129,910.70			6,620,089.30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1,837,352.33			-837,352.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期年初余额	1,000,000.00			-1,837,352.33			-837,352.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		-1,837,573.85			-837,573.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37,573.85			-1,837,573.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项目	2014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1,000,000.00					1,0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	1,000,000.00		-3,674,926.18			-1,674,926.18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1,250,025.55			-250,025.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期年初余额	1,000,000.00			-1,250,025.55			-250,025.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7,326.78			-587,326.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7,326.78			-587,326.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项目	2013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			-1,837,352.33			-837,352.33

5、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00,598.94	482,382.53	179,452.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19,800.00		6,664.4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40,494.18	218,066.89	476,293.30
存货			102,0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960,893.12	700,449.42	764,409.9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5,436.95	138,733.19	19,213.9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资产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	35,484.19	26,279.1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3,050.92	555,159.31	59,715.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73,972.06	720,171.67	78,929.79
资产总计	16,134,865.18	1,420,621.09	843,339.7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5,490,913.06	1,707,008.10	1,545,200.00
应付职工薪酬	829,788.30	748,932.21	112,789.47
应交税费	198,706.84	123,401.69	11,854.1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59,421.43	1,164,961.87	10,848.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378,829.63	3,744,303.87	1,680,692.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378,829.63	3,744,303.87	1,680,692.0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5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993,964.45	-3,323,682.78	-1,837,352.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56,035.55	-2,323,682.78	-837,352.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134,865.18	1,420,621.09	843,339.70

6、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305,425.90	3,269,541.90	948,955.00
减：营业成本	1,836,178.80	1,309,689.28	395,311.9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9,774.77	183,094.36	53,141.48
销售费用	1,877,473.48	2,051,527.85	382,378.12
管理费用	2,106,926.54	1,711,645.47	717,436.51
财务费用	36,539.64	1,093.44	2,030.27
资产减值损失	99.06	-34,039.13	45,699.2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1,566.39	-1,953,469.37	-647,042.62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6,606.89	28,304.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8,173.28	-1,981,773.92	-647,042.62
减：所得税费用	-207,891.61	-495,443.47	-59,715.8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0,281.67	-1,486,330.45	-587,326.7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670,281.67	-1,486,330.45	-587,326.7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7、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42,243.00	3,431,350.00	1,065,08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02.82	1,471,128.06	510,476.39
现金流入小计	9,192,845.82	4,902,478.06	1,575,556.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2,676.57	72,991.60	11,165.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78,649.01	3,335,725.60	850,268.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7,316.68	81,050.99	42,135.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5,755.15	949,029.55	591,309.04
现金流出小计	7,754,397.41	4,438,797.74	1,494,878.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8,448.41	463,680.32	80,677.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0,232.00	160,7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270,232.00	160,7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232.00	-160,7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7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10,7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5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18,216.41	302,930.32	80,677.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2,382.53	179,452.21	98,774.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余额	12,400,598.94	482,382.53	179,452.21

8、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3,323,682.78	-2,323,682.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年初余额	1,000,000.00			-3,323,682.78	-2,323,682.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	6,750,000.00		-670,281.67	10,079,718.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0,281.67	-670,281.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	6,750,000.00			10,75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000,000.00	6,750,000.00			10,75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项目	2015年1-6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6,750,000.00		-3,993,964.45	7,756,035.55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1,837,352.33	-837,352.33

项目	2014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年初余额	1,000,000.00			-1,837,352.33	-837,352.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86,330.45	-1,486,330.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86,330.45	-1,486,330.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项目	2014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			-3,323,682.78	-2,323,682.78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1,250,025.55	-250,025.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年初余额	1,000,000.00			-1,250,025.55	-250,025.55

项目	2013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7,326.78	-587,326.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7,326.78	-587,326.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项目	2013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			-1,837,352.33	-837,352.33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本次申报期间为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

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四）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

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2)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成本法计量。

(4)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

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5)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2、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

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计量日市场参与者在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七）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100 万元（含）以上的应收款和单项金额 100 万元（含）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如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并入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3 至 4 年	30.00%	30.00%
4 至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往来款不计提坏账

4、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的未来现金流量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如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并入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八）存货

- 1、本公司存货包括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 2、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4、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 5、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

销。

（九）长期股权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1）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①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②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5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2)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20 年	5%	4.75-9.70%
运输设备	5 年	5%	23.75%
其他设备	3-5 年	5%	19.00-31.67%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十一）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1）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

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2)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4、划分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根据项目开发管理的流程，将开发项目划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其中，项目策划阶段与项目初步预研作为研究阶段；项目计划阶段、项目开发实施阶段和项目验收阶段作为开发阶段。

研究阶段起点为项目策划，终点为立项评审通过，表明公司判断该项目在技术上、商业上等具有可行性；开发阶段的起点为项目通过评审制定相应的开发计划，终点为项目相关测试完成后可进入商业运营。研究阶段的项目支出直接记入当期损益；进入开发阶段的项目支出，则予以资本化，在“开发支出”科目分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开发成功以后，再转入“无形资产”科目核算。

（十二）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四）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十五）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向幼儿园提供管理支持服务，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完工进度根据已经提供服务的月份占应提供服务月份总数的比例确定，在服务期内分期确认收入。

（十六）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

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十八）经营租赁

1、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公司的母公司；
- 2、本公司的子公司；
-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率(%)	60.71	59.15	58.34
净资产收益率(%)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4	-1.31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4	-1.31	-0.4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量(元/股)	1.87	0.44	0.0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	-	-
存货周转率(次)	-	-	3.14
财务指标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36	0.17	0.46
速动比率(倍)	1.36	0.17	0.40
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51.93	263.57	196.48

归属于挂牌方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95	N/A	N/A
---------------------	------	-----	-----

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 / 流动负债
- 3、 母公司期末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期末总负债/母公司期末总资产
- 4、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总股本
- 5、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6、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 / 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7、 上表中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系按照《公开发行证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要求进行计算而得。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和每股现金净流量参考每股收益披露规则计算。

（一）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782.07	326.95	94.90
净利润（万元）	-145.50	-183.76	-58.73
毛利率（%）	60.71	59.15	58.34
净资产收益率（%）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4	-1.31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4	-1.31	-0.42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营业收入分别为 94.90 万元、326.95 万、782.07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58.34%、59.15%、60.71%。关于公司毛利率波动原因详见本节“四、（三）公司利润来源及主要影响因素分析”。

（二）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36	0.17	0.45
速动比率（倍）	1.36	0.17	0.39
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51.93	263.57	199.29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99.29%、263.57% 和 51.37%；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46 倍、0.17 倍和 1.36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0.40 倍、0.17 倍和 1.36 倍。

报告期内，公司除递延所得税负债外无长期负债，长期偿债压力不大。

公司的负债主要系流动性负债，公司预收款项余额较大、在流动负债中占比较高，主要原因是销售收款政策所致。公司为幼儿园提供的服务中，部分合同服务期限为三年期，公司一次性收费，记入预收账款核算，并分期确认收入。预收账款并不需要现金偿付，公司短期偿债压力也不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银行资信状况良好，无任何不良信用记录，且公司没有或有负债、表外融资等影响偿债能力的事项。公司总体负债情况处于健康、合理的水平，自成立以来尚未发生不能清偿到期债务的情况，且具有良好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三）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	-	-
存货周转率（次）	-	-	3.14

公司业务模式主要以先收费后提供服务为主，报告期内没有应收账款，2014 年末、2015 年 6 月末没有存货，只有 2013 年末有少量存货，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指标不适合用以判断公司的营运能力。

（四）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3.87	374.14	106.51
营业收入	782.07	326.95	94.9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1.51	1.14	1.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27	62.19	8.07
净利润	-145.50	-183.76	-58.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财务指标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超过营业收入，系公司一次收费分期提供服务的经营模式所致，也是因为同样的原因，致使公司在净利润为负的情况下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公司虽然处于亏损状态，但获取现金能力较强。

四、报告期公司盈利情况

（一）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收入的确认方法

公司收入的确认方法详见本节“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十五）收入”。

2、营业收入分析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测评服务	148.18	18.95	56.52	17.29	8.00	8.43
家校园平台	67.18	8.59	101.76	31.13	-	-
幼儿园管理支持服务	566.70	72.46	168.67	51.59	86.90	91.57
合计	782.07	100.00	326.95	100.00	94.90	100.00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营业收入分别为94.90万元、326.95万、782.07万元，营业收入呈现出高速上涨态势。主要源于以下两方面原因：一是由于公司一次收费分期提供服务的经营模式，前期积累存量客户在本期仍能产生收入；二是公司处于业务高速扩张时期，不断扩大销售区域，开拓新的客户，形成新的收入。

从2015年3月开始，公司调整经营策略，逐步将测评服务及家校园平台以免费的方式向幼儿园进行推广，以求快速占领市场并获取用户。

3、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

单位：万元、%

地区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东北地区	63.56	8.13	15.76	4.82	12.04	12.69
华北地区	115.60	14.78	67.32	20.59	11.48	12.09
华东地区	101.97	13.04	39.06	11.95	26.00	27.40
华南地区	202.94	25.95	47.03	14.38	15.50	16.33
华中地区	112.92	14.44	81.17	24.83	12.00	12.65
西北地区	48.67	6.22	35.39	10.82	7.58	7.99
西南地区	136.40	17.44	41.22	12.61	10.30	10.85
总计	782.07	100.00	326.95	100.00	94.90	100.00

按区域划分销售收入来看，报告期内，各区域销售收入都处于上升态势。公司客户群体不存在显著地域差异，2013年、2014年、2015年1-6月营业收入最高的地区分别是华东地区、华中地区和华南地区。

（二）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

1、营业成本分析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成本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测评服务	11.87	3.86	17.02	12.74	4.80	12.14
家校园平台	33.98	11.06	41.84	31.32	-	-
幼儿园管理支持服务	261.42	85.08	74.71	55.94	34.73	87.86
合计	307.27	100.00	133.57	100.00	39.53	100.00

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6月的营业成本分别为39.53万元、173.57万元和307.27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随着主营业务收入的增加而增加。

2、分成本构成明细分析主营业务成本

分成本构成介绍公司主营成本的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成本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网络服务费	20.00	6.51	-	-	-	-
会议费	13.98	4.55	9.37	7.02	0.81	2.06
住宿费	14.68	4.78	0.59	0.44	0.30	0.77
测评软件	6.12	1.99	10.80	8.09	4.80	12.14
人工成本	237.80	77.39	112.80	84.45	33.61	85.03
教具	14.68	4.78	-	-	-	-
合计	307.27	100.00	133.57	100.00	39.5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成本为人工成本，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6月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85.03%、84.45%和77.39%。

（三）公司利润来源及主要影响因素分析

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报告期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金额
营业利润	-187.78	-235.22	-64.70
利润总额	-192.44	-238.05	-64.70
净利润	-145.50	-183.76	-58.73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亏损，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6月净亏损分别为58.73万元、183.76万元和145.5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处于业务开拓及投入时期，对幼儿多元测评系统及“家校园”平台正在进行研发投入及业务布局。现阶段，公司正在快速铺设全国幼儿园直销渠道，为公司后续直销服务和产品推广奠定基础。公司产品和服务的特殊性带来了较高的议价能力，但考虑到现阶段定价以开发客户、布局市场为主，并未制定过高的价格。与此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处于快速铺设直销渠道的时期，差旅和人工成本相对较高，最终导致了报告期内持续亏损的状态。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782.07	326.95	94.9
营业成本	307.27	133.57	39.53
毛利率	60.71%	59.15%	58.35%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58.35%、59.15%和60.71%。公司毛利率总体水平相对稳定，并略有上升。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人工成本，报告期内，随着合作园所的增加，营业收入的上涨，服务人员的工作量逐渐饱和，呈现出一定的规模效应。

（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费用	313.62	205.15	38.2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0.10	62.75	40.29
管理费用	302.41	208.36	71.74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8.67	63.73	75.60
财务费用	4.43	0.18	0.20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57	0.06	0.21

1、销售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265.08	197.30	24.27
会议费	8.83	3.45	2.52
折旧费	1.59	0.97	0.29
通讯费	15.51	1.25	0.23
培训费	14.08	0.00	0.00
招聘费	3.59	0.88	0.44
宣传费	2.68	0.00	6.60
其他	2.26	1.30	3.90
合计	313.62	205.15	38.24

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的薪酬、会议费、通讯费、培训费、招聘费、宣传费等。

从销售费用率来看,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6月销售费用分别为38.24万元、205.15万元和313.62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0.29%、62.75%和40.10%。销售费用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张而扩张,其中2014年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大,源于公司当年大力拓展业务,导致销售人员薪酬增加。销售规模的扩张为公司后续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销售费用中绝大部分为职工薪酬,且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而增长,这主要是源自公司会议营销的经营模式,通过电话邀约目标城市附近幼儿园园长或有办园意向的人士前来参加宣讲会,在会议现场中对公司的服务、产品进行宣传推广,并现场签约,提供后续服务。

2、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174.05	87.92	32.80
折旧及摊销	4.30	35.82	0.39
办公费	1.60	0.49	1.67
培训费	12.15	0.00	0.00
通讯费	6.31	0.26	0.10
会务费	2.64	0.00	0.00
租赁费	92.31	79.97	32.56
其他	9.05	3.89	4.23
合计	302.41	208.36	71.74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序列职工薪酬、租赁费、培训费、通讯费等。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6月,管理费用分别为71.74万元、208.36万元和302.41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5.60%、63.73%和38.67%,占比逐年下降,主要是由于管理费用中有一定比例的固定费用,这部分不随着收入的增加而增加。

管理费用中占比较高的两项为职工薪酬和租赁费,其中职工薪酬随着公司规

模扩张员工增加而增加，租赁费在 2014 年大幅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为了满足业务扩张的需要增加办公区域的租赁。随着业务扩张，管理序列员工也逐步扩张，计入管理费用的职工薪酬也逐步增加。

3、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	-	-
减：利息收入	0.25	0.15	0.03
手续费	4.67	0.33	0.23
合计	4.43	0.18	0.20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6 月，公司财务费用的发生额分别为 0.20 万元、0.18 万元和 4.43 万元，公司的财务费用较小，主要为手续费，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没有有息负债。

(五) 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6	-2.8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所得税影响额	-1.16	-0.71	-
合计	-3.50	-2.12	-

2013 年没有非经常性损益，2014 年和 2015 年 1-6 月非经常性损益剔除所得税影响后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16% 和 2.40%。净利润受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较小。

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分别发生营业外支出 2.83 万元、4.66 万元。主要为公司与原员工发生劳动纠纷，经法院判决后所支付的工资补偿款，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在 2010 年至 2012 年期间存在未与个别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的情形，公司原员工黄琼、卢宁、张桢茂据此申请劳动仲裁，要求公司按照《劳动合同法》支付双倍工资。在历经劳动仲裁、公司不服仲裁提起诉讼、上诉、法院执行裁定等多个程序后，公司已于 2014 年及 2015 年向前述员工支付了未签订劳动合同期间的双倍工资款。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且不存在正在进行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六）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主要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与产品销售和提供服务相关的主要税种有：企业所得税、增值税、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所执行的法定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建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五、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现金	2.59	0.19	1.06	1.65	0.05	0.27
银行存款	1,369.50	99.81	63.00	98.35	17.90	99.73
合计	1,372.09	100	64.06	100	17.95	100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6月末，公司的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23.48%，74.60%和97.60%。

2014年末较2013年末，公司货币资金增长46.12万元，主要系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2.19元所致。2015年6月末较2014年末，公司货币资金增长1308.03万元，系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1075.00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262.27元所致。

（二）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规模及变动分析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合作方款项、预付房租、预付技术服务费等。2014年末公司没有预付款项，2013年末和2015年6月末，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0.67万元13.48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87%和0.96%，占比较小。所有预付款项账龄均在一年以内。

2、报告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合计13.48万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往来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中国人口出版社	非关联方	合作款	5.00	1年以内	37.09
北京同瑞丰华彩色印刷设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印刷款	4.00	1年以内	29.67

北京商之讯软件公司	非关联方	话费充值	1.82	1年以内	13.50
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咨询服务款	1.16	1年以内	8.61
北京星润时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合作款	1.50	1年以内	11.13
合计			13.48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为 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合计 0.6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往来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成都奥莱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装修押金	0.62	1年以内	92.50
江西沐鑫城市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酒店订金	0.05	1年以内	7.50
合计			0.67		100.00

3、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中关联方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中无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三）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规模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 POS 未结算款项和员工备用金等。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 47.63 万元、21.81 万元和 20.2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2.53%、25.40% 和 1.44%。

2、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1.33	99.94%	1.07
1至2年	0.01	0.06%	0.00
合计	21.34	100.00%	1.07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2.63	98.49%	1.13
1至2年	0.35	1.51%	0.03
合计	22.97	100.00%	1.17

单位：万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3.00	24.90%	0.65
1至2年	39.20	75.10%	3.92
合计	52.20	100.00%	4.57

3、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账面余额合计17.14万元，净额合计16.28万元，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80.31%。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往来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净额	占比
深圳银盛电子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POS未结算货款	5.46	1年以内	0.27	5.19	25.60
上海盛付通电子支付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POS未结算货款	5.36	1年以内	0.27	5.09	25.11
快钱支付清算信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POS未结算货款	3.77	1年以内	0.19	3.58	17.66
赵铁毅	员工	备用金	1.56	1年以内	0.08	1.48	7.30

孙自宏	员工	备用金	1.00	1 年以内	0.05	0.95	4.69
合计			17.14		0.86	16.28	80.31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项为 POS 未结算款和员工备用金，属于公司日常经营项目。POS 未结算款为客户在会销现场签约刷卡，由于银联转账时差，导致客户款项已付我方尚未收讫的情形。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账面余额合计 8.99 万元，期末净额 8.13 万元，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 37.28%，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往来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净额	占比
安棋	员工	备用金	3.00	1 年以内	0.27	2.73	12.52
钱璟	员工	备用金	2.26	1 年以内	0.27	1.99	9.13
党春玲	员工	备用金	1.90	1 年以内	0.19	1.71	7.84
牛丽超	员工	备用金	0.98	1 年以内	0.08	0.9	4.13
张金英	员工	备用金	0.85	1 年以内	0.05	0.8	3.67
合计			8.99		0.86	8.13	37.28

2014 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均为公司员工出差借出的备用金，属于公司日常经营项目。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 52.20 万元，期末净额为 47.63 万元。公司其他应收款的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往来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净额	占比
张炳文	实际控制人	借款	41.12	两年以内	3.93	37.19	78.08
员工备用金	非关联方	备用金	9.28	1 年以内	0.46	8.82	18.52
装修保证金	非关联方	装修保证金	1.80	1-2 年	0.18	1.62	3.40
合计			52.20		4.57	47.63	100

2013 年末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实际控制人张炳文借款，已在 2014 年度归还，

除此之外还存在员工备用金和装修保证金。

4、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关联方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四）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仅 2013 年末存在 10.20 万元的存货，为公司购买的测评软件，在 2014 年度全部销售并结转成本。

（五）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公司购买的电脑、办公桌等办公设备。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末，固定资产净额分别为 1.92 万元、13.87 万元和 39.67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4.12%、5.60%和 13.36%。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原值及折旧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增加	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中：办公设备	账面原值	3.56	-	-	3.56
	累计折旧	0.97	-	-	1.64
	账面价值	2.60	-	-	1.92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增加	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中：办公设备	账面原值	3.56	13.43	-	16.99
	累计折旧	1.64	1.47	-	3.12
	账面价值	1.92	11.95	-	13.87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增加	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其中：办公设备	账面原值	16.99	28.16	-	45.15
	累计折旧	3.12	2.36	-	5.48
	账面价值	13.87	25.80	-	39.67

公司固定资产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良好。报告期内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及变动分析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品牌使用权及软件，2013 年末公司没有无形资产，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末，无形资产净额分别为 167.33 万元和 144.7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7.57%和 48.75%。报告期内无形资产原值的增加为购买 1.08 万元的软件，报告期内无形资产净值的减少主要为摊销的影响。报告期内，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序号	名称	原值	开始摊销时间	摊销期限
1	品牌使用权	2,000,000.00	2013 年 7 月	60 个月
2	上网行为管理软件	26,500.00	2014 年 12 月	120 个月
3	用友软件	10,800.00	2015 年 4 月	120 个月
合计		2,037,300.00		

2、报告期内无形资产摊销情况

2015 年 1-6 月无形资产摊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摊销额	剩余摊销期限	期末余额
1	品牌使用权	1,647,058.82	235,294.12	36 个月	1,411,764.70
2	上网行为管理软件	26,279.17	1324.98	113 个月	24,954.19
3	用友软件	本期购入	270.00	117 个月	10,530.00
合计		1,673,337.99	236,889.10		1,447,248.89

2014 年无形资产摊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摊销额	剩余摊销期限	期末余额
1	品牌使用权	本期购入	353,162.01	42 个月	1,646,837.99

2	上网行为管理软件	本期购入	220.83	119 个月	26,279.17
合计		0	353,162.01		1,673,117.16

品牌使用权为公司子公司北京京酷七色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前身北京四海华美七色光文化艺术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1 日取得的北京卡酷七色光文化有限责任公司“卡酷七色光艺术双语幼儿园”和“卡酷七色光幼儿艺术实验园/基地”的品牌代理授权。2014 年 3 月，公司全额收购了北京四海华美七色光文化艺术有限公司，并将其更名为北京京酷七色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七）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5.97 万元、66.44 万元和 112.5 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7	0.27	1.17	0.29	4.57	1.14
可抵扣亏损	448.94	112.24	264.59	66.15	19.32	4.83
合计	450.01	112.50	265.76	66.44	23.88	5.97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逐年增加主要是因为可抵扣亏损的增加。

六、报告期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一）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规模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主要系预收客户款。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末，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54.52 万元、201.70 万元元和 597.23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1.94%、40.76%和 57.68%。公司预收款项余额较大、在流动负债中占比较高，主要原因是销售收款政策所致。公司为幼儿园提供的服务中，部分合同服务期限为三年期，公司一次性收费，记入预收账款核算，并分期确认收入。

2、预收款项账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的账龄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81.24	80.58	185.52	91.98	106.51	68.93
1至2年	115.99	19.42	14.59	7.23	48.01	31.07
2至3年	-	-	1.59	0.79	-	-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597.23	100.00	201.70	100.00	154.52	100.00

3、报告各期末预收款项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24.92万元，占预收账款余额的4.17%，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余额比例
港都幼儿园	非关联方	5.48	1年以内	0.92
剑桥幼儿园	非关联方	5.25	1年以内	0.88
创迹幼儿园	非关联方	5.06	1年以内	0.85
中山市黄圃博雅兆丰幼儿园	非关联方	4.57	1年以内	0.76
华豪幼儿园	非关联方	4.57	1年以内	0.76
合计	-	24.92		4.17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24.07万元，占应付账款余额的11.93%，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余额比
小蜜蜂幼儿园	非关联方	4.84	1年以内	2.40
爱你宝贝幼儿园	非关联方	4.84	1年以内	2.40
四平幼儿园	非关联方	4.84	1年以内	2.40
山东招远市金城集团幼儿园	非关联方	4.84	1年以内	2.40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余额比
叶童幼儿园	非关联方	4.70	1年以内	2.33
合计	-	24.07		11.9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 48.00 万元，占预收账款余额的 31.07%，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余额比
竺湘儿教育	非关联方	13.50	1年以内	8.74
吴思诗	非关联方	9.50	1年以内	6.15
胡珊	非关联方	9.50	1-2年	6.15
启智蒙氏幼儿园	非关联方	8.00	1年以内	5.18
陈德娥	非关联方	7.50	1-2年	4.85
合计	-	48.00		31.07

4、报告期末预收款项中关联方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预收款项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预收款项中无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二）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和离职后福利两部分，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离职后福利为设定的提存计划。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扩张，企业员工数量也迅速增加，应付职工薪酬相应增长。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11.28 万元、74.89 万元元和 124.24 万元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6.71%、15.14%和 12.00%。

2015 年 1-6 月短期薪酬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	----------------	------	------	-----------------

1、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62.17	512.88	483.18	91.86
2、职工福利费	-	0.22	0.22	-
3、社会保险费	5.31	45.21	38.31	12.21
其中：医疗保险费	4.62	39.23	33.35	10.50
工伤保险费	0.38	3.32	2.76	0.95
生育保险费	0.31	2.66	2.21	0.76
4、住房公积金	-	41.20	37.64	3.56
合计	67.48	599.51	559.35	107.63

2015年1-6月设定提存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	7.14	63.41	54.57	15.98
2、失业保险费	0.28	2.50	2.15	0.63
合计	7.42	65.91	56.72	16.60

2014年短期薪酬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8.55	306.89	253.27	62.17
2、职工福利费	-	-	-	-
3、社会保险费	1.22	40.77	36.68	5.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8	35.98	32.43	4.62
工伤保险费	0.07	2.40	2.09	0.38
生育保险费	0.07	2.40	2.16	0.31
4、住房公积金	-	-	-	-
合计	9.77	347.66	289.96	67.48

2014年设定提存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43	47.97	42.27	7.14
2、失业保险费	0.07	2.40	2.19	0.28

合 计	1.51	50.37	44.46	7.42
------------	-------------	--------------	--------------	-------------

2013 年短期薪酬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5.65	69.56	65.33	9.88
2、职工福利费	-	-	-	-
3、社会保险费	-	9.45	8.23	1.22
其中：医疗保险费	-	8.34	7.26	1.08
工伤保险费	-	0.56	0.48	0.07
生育保险费	-	0.56	0.48	0.07
4、住房公积金	-	-	-	-
合 计	5.65	79.01	73.56	11.10

2013 年设定提存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1.12	9.68	1.43
2、失业保险费		0.56	0.48	0.07
合 计	0.00	11.67	10.17	1.51

（三）应交税费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 1.19 万元、12.34 万元、32.0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0.71%、2.49%和 3.09%。应交税费主要为营业税和增值税。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长。

单位：万元

税种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6.27	-	-
营业税	21.12	10.22	1.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5	0.72	0.07
教育费及附加	1.10	0.51	0.05

个人所得税	0.98	0.89	0.05
其他	0.98	-	-
合计	32.00	12.34	1.19

(四)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规模及变动分析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6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1.08万元、205.90万元和281.97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0.65%、41.61%和27.23%。其他应付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

2、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合计281.97万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比	性质或内容
张炳文	实际控制人	193.41	68.59	股权收购款及股东垫付款
河北华安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4.49	26.42	办公区房租
侯雪莲	非关联方	6.84	2.43	办公区房租
杜辉	非关联方	1.92	0.68	办公区房租
其他	非关联方	5.32	1.89	
合计		281.97	100.00	

其中，应付张炳文的款项中有100万元为公司收购北京京酷七色光管理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款，已于2015年7月支付。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合计205.90万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比	性质或内容
张炳文	控股股东	204.64	99.39	股东垫付款
其他	非关联方	1.26	0.61	
合计		205.90	100.00	

3、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关联方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中包含应付实际控制人张炳文股权收购款及股东垫付款共计 193.41 万元，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五)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3 年末公司没有递延所得税负债，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末，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为 6.18 万元和 5.29 万元，均为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所致。

2014 年 3 月，张炳文、李瑞华以 100 万元收购北京京酷 100% 的股权。在收购日，北京京酷净资产为 70 万元，收购对价为 100 万元。由于北京京酷账面只有“卡酷七色光艺术双语幼儿园”和“卡酷七色光幼儿艺术实验园/基地”的品牌代理授权这一无形资产，此类具有“单一资产实体”特征的企业不存在独立于可辨认资产而存在的商誉（即不确认商誉），收购价格高于净资产的 30 万元作为无形资产的评估增值（即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高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1.18	5.29	24.71	6.18	0.00	0.00

七、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明细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500.00	100.00	100.00
资本公积	675.00	100.00	0.00
未分配利润	-512.99	-367.49	-183.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62.01	-167.49	-83.74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0.00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2.01	-167.49	-83.74

股本的变化为投资者增资所致，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之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资本公积的变化源自资本溢价和企业合并。2015年6月，公司收购北京京酷七色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本次收购构成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公司对北京京酷七色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4年4月起（实际控制人取得控制权后）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合并，净资产与长期股权投资差额计入了资本公积。

八、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27	62.19	8.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4	-16.08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5.00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8.03	46.12	8.07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07万元、62.19万元、262.27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反映了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好。逐年增加的经营现金流量净额与公司业务不断扩张相匹配。

2014年度和2015年1-6月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6.08万元、和-29.24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的原因为公司购买固定资产。

2015年1-6月1075万元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股东投入所致。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关联方及其关联关

系如下：

1、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包括：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张炳文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实际控制人
2	胡南	公司董事
3	张云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4	李瑞华	公司董事、实际控制人
5	李金英	公司董事
6	王琼雁	董事会秘书
7	邵京	公司监事会主席
8	姜美娜	公司监事
9	王静	公司监事

上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亦构成本公司之关联自然人。

2、关联法人

公司的关联法人包括：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艾佑国际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61% 的股权，受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炳文控制
2	童盟网络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10% 的股权，受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炳文控制

除上述企业外，公司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亦构成本公司之关联法人。

（二）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报告期末，公司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张炳文之间的应收应付款项，关联交易非经常性，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股东暂借款	张炳文	-	-	37.19
其他应付款— —股东暂借款	张炳文	93.41	204.64	-
其他应付款— —股权收购款	张炳文	100.00		

报告期末，涉及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全部清理完毕，其他应付款中包括欠实际控制人张炳文借款 93.41 万元和股权收购款 100 万元，其中股东暂借款没有签订借款协议，公司无需支付利息，不会导致公司财产流失。

2、报告期内发生向关联方收购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2015 年 1-6 月公司向关联方收购北京京酷、艾迪乐园、艾家校、童行童乐等四家公司 100% 的股权，形成全资子公司。2014 年和 2013 年未发生此类交易，2015 年 1-6 月交易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 年 1-6 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张炳文、李瑞华夫妇	收购北京京酷股权	按实收资本定价	100.00	100.00
张炳文、李瑞华夫妇	收购艾迪乐园股权	按实收资本定价	0.00	0.00
张炳文、李瑞华夫妇	收购艾家校股权	按实收资本定价	0.00	0.00
张炳文、李瑞华夫妇	收购童行童乐股权	按实收资本定价	0.00	0.00

2015 年 6 月，北京京酷账面净资产为 301,873.75 万元，未经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2015 年 6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收购北京京酷全部股权，收购价款为 100 万元。该交易价格与实际控制人张炳文、李瑞华 2014 年 3 月向独立第三方收购北京京酷股权的价格相同。

收购前，北京京酷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梅林	80.00	80.00	80.00
2	李瑞华	10.00	10.00	10.00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3	李西海	10.00	1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根据公司描述及各方确认，北京京酷实际由张炳文控股，张梅林、李西海系股权代持。100万元股权收购款已于2015年7月8日完成支付。

在收购前，艾迪乐园、艾家校、童行童乐实收资本为零，无实际经营业务，经各方协商一致以零对价收购。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规定，同时规定了关联股东或利益冲突的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另外，本公司在《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相关内部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与程序作了更加详尽的规定。

（四）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严格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文件的有关条款中对关联交易做出了严格规定，包括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决策权限、决策程序等内容，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公司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报告期内无其他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8月4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成本法）对北京艾的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净资产在2015年6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北京艾的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司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15]260号）。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北京艾的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总资产账面值为 1,613.49 万元，负债总额为 837.88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为 775.60 万元。经采用资产基础法（成本法）进行评估，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全部出资条件的资产评估值为 1,627.29 万元，总负债的评估值为 837.88 万元，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全部出资条件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789.41 万，评估增值 13.81 万元，增值率 1.78%。

十二、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近两年及一期的分配情况

公司两年一期没有利润分配情况。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将沿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股利分配政策。

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目前公司拥有 4 家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 之 五、（一）子公司基本情况”。其中艾家校网络和童行童乐并未实际运营，艾迪乐园 2015 年 1 月设立，北京京酷 2014 年、2015 年 1-6 月和艾迪乐园 2015 年 1-6 月基本财务数据如下：

北京京酷最近一年及一期的基本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北京京酷		艾迪乐园
	2015-6-30/2015年1-6月	2014-12-31/2014年度	2015-6-30/2015年1-6月
总资产	2,422,567.94	1,827,307.31	502,093.00
净资产	301,873.75	471,307.31	-589,841.26
营业收入	2,188,830.02	-	326,405.50
净利润	-169,433.56	-228,692.69	-589,841.26

以上数据已经天衡会计师审计。

十四、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一）持续亏损风险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94.90万元、326.95万元及782.07万元，亏损金额分别为-58.73万元、-183.76万元及-145.50万元。

公司正处于业务开拓及投入时期，对幼儿多元测评系统及“家校园”平台正在进行研发投入及业务布局，目前公司净利润为负，如未来公司不能有效利用研发投入实现经济价值，并通过规模效应及成本控制手段降低边际成本，则公司面临继续亏损的风险。

公司将有效利用研发成果，挖掘新的需求，提高市场占有率，扩大公司规模，加强成本控制，维护客户资源，实现盈利。

（二）公司每股净资产较低的风险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662.01万元，合每股净资产为0.95元，低于每股面值1元。如果公司主营业务增长不能达到预期或不能有效控制成本及费用增长，公司在未来可能处于亏损的状态，导致公司每股净资产持续低于1元。

公司将有效拓展市场份额，扩大规模，控制成本及费用支出。

（三）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国家对幼儿教育的政策支持以及市场需求不断增长，越来越多的幼教服务企业进入该行业，使得行业竞争加剧。如果公司在产品及服务等方面不能适应

激烈的竞争形势，则可能面临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市场开发与营销网络建设的投入力度，与更多幼儿园机构建立合作关系，并对其需求更快速反应和满足；同时，公司将加大研发资金投入，优化和完善服务质量控制和服务满意度跟踪，不断提升公司服务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公司将建立长效的形象宣传及品牌推广机制，提高市场知名度和口碑；建立和维护长期客户关系，增强客户粘性；关注同行业竞争对手的发展动态，制定正确的发展策略。

（四）知识产权受侵害风险

公司的产品和服务是研发人员的智力成果，体现公司的创造力和核心竞争力，商标、著作权以及其他知识产权对公司的存续发展十分重要。假冒或仿冒商标的行为，可能损害或降低公司的品牌价值，因而降低公司的竞争优势或声誉；未经授权便擅自销售、复制、剽窃公司产品和服务的行为，可能会导致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平均价格下降，对公司销售造成一定的冲击。因此，随着公司优秀产品和服务的不断丰富及其销售规模的持续增长，公司面临着产品、服务以及商业模式受到恶意复制的风险。

公司一直重视产品的版权保护，在对各类产品的版权保护及时采取行动，包括进行商标注册、软件著作权申请等，因公司产品质量较高，且能为客户提供咨询培训服务，因而知识产权风险对公司影响较小。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炳文及其配偶李瑞华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 91% 的股份，对公司具有绝对控制权。虽然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过控股股东利用其控股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而且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各项制度，从制度安排上避免实际控制人损害其他股东现象的发生，但仍不能排除在本次挂牌后，控股股东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重大经营、财务决策、人事决策等进行控制，从而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可能性。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第一，进一步完善治理机制，建立

了完备的三会一层治理机构,建立健全三会会议制度、制定了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各类公司治理制度,以制度规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决策行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的权益进行侵害;第二,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忠诚履行职责。

(六) 人才流失风险

专业人才是公司的核心资源之一,公司能否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建立起竞争优势主要依赖专业人才的储备。

公司核心骨干员工较为稳定,但是低级别员工的流动性较大,公司虽然通过完善的培训体系加强员工培训以满足为客户提供专业与优质服务的需求,但若员工流失而未能招聘足够数量的员工,或者公司的专业培训未能提供足够专业人才,公司将面临人才紧缺,公司业绩将受到一定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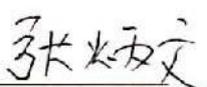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为:公司重视员工的成长和激励,注重通过激励机制激发人才的工作积极性和创新能力。公司有健全的激励体系,对员工进行报酬激励,以保证员工的稳定和公司的持续发展;公司为员工提供了良好的工作条件,制定定期培训机制,提升员工的业务能力;不断强化“以人为本”的企业文化和工作氛围;为员工提供良好的晋升通道,这些都对吸引和稳定员工队伍起到了一定的积极作用。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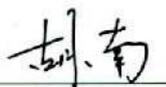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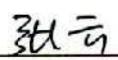
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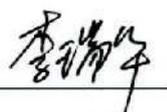
张炳文



胡南



张云



李瑞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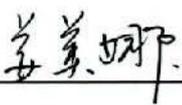


李金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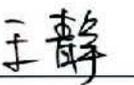
监事：



邵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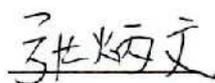


姜美娜



王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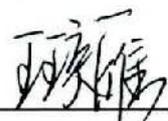
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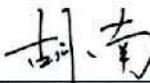
张炳文



张云



王琼雁



胡南

北京艾的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刘建武

项目负责人：



李超

项目小组成员：



朱三高



李雪



薛昊昕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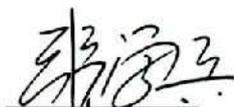


郭克军



魏海涛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学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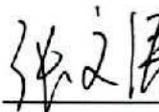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2015年12月2日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文涛
320000100147

张文涛


中国注册会计师
葛惠平
10001610108

葛惠平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余瑞玉
余瑞玉印

余瑞玉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 年 12 月 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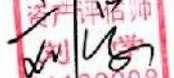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林继伟




刘学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胡劲为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